



中國萬天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WANTIA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4

2022
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14
董事會報告	17
企業管治報告	3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1
獨立核數師報告	89
綜合全面收益表	94
綜合財務狀況表	95
綜合權益變動表	97
綜合現金流量表	9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0
財務資料概要	162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許國偉先生(主席)
廖子情先生(副主席)
鍾學勇先生(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祺敏先生
梁帥聰先生
蕭鎮邦先生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吳祺敏先生(主席)
梁帥聰先生
蕭鎮邦先生

提名委員會

許國偉先生(主席)
吳祺敏先生
梁帥聰先生
蕭鎮邦先生

薪酬委員會

梁帥聰先生(主席)
廖子情先生
吳祺敏先生
蕭鎮邦先生

公司秘書

劉友專先生

法定代表

廖子情先生
劉友專先生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香港法律顧問

周啟邦律師事務所
香港
金鐘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31樓B室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灣宏照道33號
國際交易中心
21樓2106A室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深圳市
南山區中心路3008號
深圳灣1號
T7棟22樓2211室

主要往來銀行

華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者及傳媒關係

安里財經傳訊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軒尼詩道48-62號
上海實業大廈
19樓1901-02室

股份代號

1854

公司網站

<http://chinawantian.etnet.com.hk>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此代表中國萬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財政年度」或「回顧年內」或「年內」）年報。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採購、加工及食材供應，專注提供蔬菜及水果予香港餐飲服務經營商，目前已經向逾480家客戶提供逾1,300種食材。於本財政年度，全球供應鏈在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新冠肺炎」或「疫情」）時有反覆及地緣政治不確定性的影響下繼續受到衝擊，物流成本上漲和運輸延遲等情況亦屢有發生；而香港餐飲業繼續面對社交距離措施收緊及營業時間大幅減少等挑戰，進口新鮮食材供應不穩定亦為業界帶來困境。

猶幸，在二零二一年第一季度疫情趨於穩定時政府進一步放寬社交距離措施，並於第二季推出首輪二零二一年「消費券計劃」，大大提升市民的消费意欲，促使整體經營環境由去年第二季開始大幅改善。年內，我們積極應對市場的波動及香港食品消費模式的轉變，與合作夥伴緊密合作，利用高效的物流和營運方案為客戶提供穩定貨源，以爭取更多商機，帶動年內整體收入增加。雖然香港於二零二二年第一季爆發第五波疫情，惟年內收益仍錄得正增長。

作為餐飲服務經營商的供應商，我們深明食物供應穩定在疫情下之重要性。因此，本集團積極響應政府之防疫建議，其中包括，在辦公室和廠房採取嚴謹的抗疫措施，定期消毒以確保處所清潔，要求每位員工進入廠房前進行徹底消毒，為疫情防控提供強而有力的民生供應保障。

年內業績

年內，香港餐飲業氣氛逐見明朗，本集團受惠於社交距離措施進一步放寬和二零二一年「消費券計劃」，訂單數量隨著餐飲業經營環境有所改善而錄得增長，帶動本集團的收益於二零二一年第二至四季較去年同期錄得較大增幅。雖然社交距離措施因第五波疫情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再度收緊，但回顧年內整體收益仍錄得增長。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的總收益約為127.7百萬港元，較去年約106.7百萬港元上升約19.7%。受惠收益的增長，毛利較去年的13.2百萬港元大幅上升約41.7%至約18.7百萬港元。為配合集團未來業務發展及擴張，年內營運開支有所增加，加上本集團就全面收購產生法律及專業費用，再者年內亦因應對客戶的信貸記錄評估及當前市場條件而確認約5.4百萬港元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以致本財政年度虧損錄得約11.0百萬港元，而每股基本虧損為0.77港仙。另外，本集團於年內未有收取二零二一年度政府防疫抗疫基金項下有關的「保就業計劃」及其他計劃之任何政府補助（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3.8百萬港元）。

鑑於疫情反覆，本集團所經營的市場環境仍然嚴峻及全球供應鏈前景未明，加上本集團正加快發展業務，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有需要在此經營環境下保持負責任的風險管理，故不建議於本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展望

隨著政府分階段放寬限聚措施，本地餐飲營商環境大幅改善，預計香港業務將保持穩定發展。在中國，艾瑞諮詢指出未來隨著疫情影響逐步消退，餐飲行業線上線下管道持續融合，加上中國內地居民消費能力進一步提升，行業有望逐步回暖並進一步發展。本集團看好以深圳為重要引擎的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的發展前景，故年內開始銳意加快發展大灣區業務。長遠而言，內地業務對本集團的重要性將逐漸增加，亦會成為本集團業務的主要增長點。我們期望隨著後疫情時代之到來，中國經濟可望迅速復甦，本集團將積極把握市場機遇，進一步鞏固大灣區的業務發展。

二零二二年五月，本集團於深圳市南山區設立灣區總部，標誌著中國萬天正式進軍大灣區市場。大灣區作為中國開放程度最高、經濟活力最強的區域之一，在國家發展大局中具有重要戰略地位，加上擁有龐大的市場、獨特的區位優勢、開放的貿易環境和完善的產業結構等，造就前所未有的發展機遇。憑藉管理層豐富的經驗及本集團強大的業務網絡，我們將進一步拓展現有香港業務至具潛在龐大客群的大灣區市場。

主席報告 (續)

於深圳成立大灣區總部是本集團邁向大灣區戰略的第一步，後續本集團將著眼於生鮮供應、零售及餐飲和環保科技三線業務發展，在大灣區建立上、中、下游全產業鏈，憑藉獨特的競爭優勢提高市場佔有率。我們相信，三大業務策略可發揮強勁協同效應，創造獨特優勢，為集團未來發展奠定強大基礎。

生鮮供應業務方面，本集團計劃將原有的香港供應鏈業務拓展至大灣區市場，為客戶門店供應海產、肉類和蔬菜等生鮮食材。本集團將積極發揮原有香港供應鏈業務優勢，把控採購需求、訂單、庫存和收發貨等環節，提升效率，實現安全高效地將生鮮食材送達客戶手中，務求將在香港累積的成功經驗複製於大灣區市場。與此同時，我們也將在大灣區內物色合適的收購對象，強強聯合高效資源疊加，加快發展步伐。

零售及餐飲業務方面，根據行業統計數據，中國餐飲行業收入預計將於二零二四年超過人民幣六萬億元，未來三年年複合增長率為8.8%，反映內地餐飲市場前景可期。疫情下內地餐飲行業汰弱留強，不少餐飲企業離開市場，市場的競爭對手減少，為本集團進軍零售及餐飲業務提供了理想的切入點，有利我們憑藉供應鏈優勢開拓市場。本集團籌備在大灣區拓展零售及餐飲相關的下游業務，以廣東省中山市作為零售及餐飲業務的起點，開設專門供應生鮮菜式的餐廳，逐步拓展業務規模，致力建立業務遍佈大灣區的餐飲品牌「萬天餐飲」。

環保科技業務方面，近年多項利好政策為「現代農業科技及綠色環保」產業創造廣闊前景，本集團將積極配合國策，第一步，全力推廣「天空農場」，增加城市綠化面積，第二步，以大灣區內各中小學為目標，推動綠色環保教育的工作，支持大灣區的可持續發展。

結語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正式更名為「中國萬天控股有限公司」，標誌著我們正式邁向業務策略性發展之里程碑。我們已確立全新目標，將堅定不移在大灣區之生鮮食材供應行業發掘機遇。

從現代農業發展至生鮮供應，以至零售及餐飲業務，我們的發展大方向是在大灣區構建綠色生鮮食品供應鏈體系。本集團各業務板塊將協同發展，助力中國萬天打造大灣區綠色龍頭品牌，同時促進中國生鮮食品行業轉型升級和提升效益。我們不忘初心，未來繼續秉承集團的使命和發展理念繼續前行，立足新址，實現新的高度。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所有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支持。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實有賴管理團隊的努力及員工堅持不懈的投入，因此，本人亦感謝全體董事、管理層及員工在艱難的經濟環境下緊守崗位，帶領本集團進一步發展。我們將深耕大灣區市場，促使本集團躋身行業前列，繼續為股東及投資者創造長期價值。

主席兼執行董事
許國偉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營業績來自採購、加工及供應食材予香港餐飲服務經營商。

收益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益約為127.7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6.7百萬港元增加約19.7%，主要源自香港第五波新冠肺炎爆發前所得的收益增長，此乃反映二零二一年本地消費者情緒受惠香港政府放寬社交距離措施及推出二零二一年「消費券計劃」而有所改善。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毛利約為18.7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2百萬港元增加約41.7%。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毛利率約為14.6%，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4%增加約2.2個百分點，主要因實施成本控制措施，在精簡業務的同時提高工作流程效率，從而降低過多成本。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由於疫情持續爆發導致客戶逾期付款，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約5.4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6.9百萬港元）。

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其他收入約為0.3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4.0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取「防疫抗疫基金」項下「保就業計劃」及其他計劃的非經常性政府補助約3.8百萬港元，惟本年度並無相關補助。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融資成本約為0.6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1百萬港元減少約45.5%，主要由於本年度償還銀行借貸所致。

銷售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銷售及行政開支約為23.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8.1百萬港元增加約31.5%，主要由於產生與全面要約相關的法律及專業費用，並增加了營運開支以配合本集團未來發展及擴張。

年內虧損

經計及上述因素，年內虧損增加34.1%至約11.0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則約為8.2百萬港元。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比較

以下為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之業務計劃與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實際業務進展之比較。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上市日期」)以配售方式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根據該等業務計劃所述用途使用。

招股章程所載業務計劃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進展

改善銷售渠道

藉升級流動銷售應用程式及開發互聯網銷售平台以改善銷售渠道

已升級流動銷售應用程式及推出互聯網銷售平台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於上市時透過以配售價每股0.225港元配售320,000,000股股份而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7.8百萬港元(經扣除本集團就有關事宜已支付的包銷佣金及實際開支)。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用作以下用途：

	上市日期至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上市日期至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購置新加工基地、設施及設備	23.7	23.7	—
進一步增強人力	9.1	9.1	—
擴大物流團隊	9.7	9.7	—
改善銷售渠道	0.5	0.5	—
一般營運資金	4.8	4.8	—
總計	47.8	47.8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於本年度，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招股章程所披露方式悉數動用，且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並無變動。

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所公佈，本公司及佳源控股有限公司（「佳源」）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佳源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向佳源配發及發行252,000,000股股份（「認購股份」），現金代價為37.8百萬港元（「股份認購事項」）。股份認購事項的原因為(i)構成Classic Line Holdings Limited（「Classic Line」）與佳源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的股份購買協議（內容有關轉讓Classic Line實益擁有的520,000,000股股份）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之一部分，以使上述股份轉讓得以完成；及(ii)為本集團引入新資金以及擴闊其資本基礎而毋須承擔利息成本。

根據每股認購股份的面值0.01港元及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即認購協議日期）聯交所所報每股認購股份的收市價0.14港元所計算，認購股份的總面值及總市值分別為2.52百萬港元及35.28百萬港元。

股份認購事項下每股認購股份的總發行價及淨發行價分別約為0.15港元及0.1496港元。

股份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六日完成。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相關專業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約為37.7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中約22.1百萬港元尚未動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預期將按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的通函（「該通函」）原先所披露者分配，並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動用。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概述如下：

	該通函所列示 所得款項 淨額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償還銀行貸款	22.0	15.6	6.4
開設兩間零售門店	10.0	—	10.0
一般營運資金	5.7	—	5.7
總計	37.7	15.6	22.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資本架構

於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集團資本僅包括普通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營運所產生的現金及銀行借貸為其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撥付資金。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港元計值的銀行借貸約為23.6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3.4百萬港元)。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主要按浮動利率獲得，並用於經營的營運資金需求融資及購買現有物業。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約為45.0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7.4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透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可擴展其核心業務及達致其業務目標。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總資產(包括流動資產約74.6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5.8百萬港元)及非流動資產約80.9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9.8百萬港元))增加6.8%至約155.5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45.6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銀行結餘增加所致。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總負債(包括流動負債約30.7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50.6百萬港元)及非流動負債約4.7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7百萬港元))減少32.3%至約35.4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52.3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償還銀行借貸所致。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因股份認購事項籌集所得的新資金而上升至2.4(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於股份認購事項完成發行新股份及償還銀行借貸後，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即借貸總額(包括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下降至約23.4%(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6.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其獲授的若干銀行融資而抵押賬面淨值約44.9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3.3百萬港元)的使用權資產下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的最大客戶佔本集團本年度收益總額約9.0%(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3%)，而本集團五大客戶共佔本集團本年度收益總額約31.1%(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5.5%)。

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本年度購貨總額約51.9%(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3.0%)，而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共佔本集團本年度購貨總額約75.6%(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6.2%)。

概無董事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或股東(據董事所盡悉，擁有已發行股份5%以上)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以及未來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價值佔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的重大投資。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為食材供應商，大部分交易以港元結算。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制訂外匯對沖政策。

庫務政策

董事將繼續遵循審慎政策管理本集團的現金結餘並維持強勁及穩健的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作好準備把握未來增長機遇。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經營的一個業務分部為於香港從事採購、加工及供應食材予餐飲服務經營商。

有關僱員的資料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69名僱員駐於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81名)。僱員薪酬乃以彼等的資歷、職務及表現為基準。向僱員提供的薪酬一般包括薪金、津貼及酌情花紅。僱員不時獲提供各項培訓。本年度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約為18.4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7.0百萬港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信貸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按金。貿易應收款項大部分來自與本集團具有良好收款往績記錄的本地餐飲服務經營商。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採納僅與具有合適信貸記錄的客戶進行交易的政策，以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面對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集中風險，原因為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五大債務人貿易應收款項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為73.0%(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64.8%)。對於集體評估下的貿易應收款項，鑒於與該等客戶的業務往來記錄及其應收款項的收回記錄良好，管理層與該等客戶就重大逾期款項的預期償還條款進行溝通，管理層相信本集團應收該等客戶的尚未收回的應收款項結餘本身並無重大信貸風險。就個別已證實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已就該等結餘作出足夠撥備。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就貿易應收款項計提虧損撥備約5,36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6,866,000港元)，乃基於對客戶信貸記錄的評估及當前市場條件。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為存放於由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為具有良好信貸評級或信譽良好的銀行的存款。就按金而言，本集團採納僅與具有良好信貸質素的交易對手進行交易的政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倘交易對手於各報告期末未能履行彼等有關各類別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責任，本集團所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為該等資產於財務狀況表所列的賬面值。有關信貸風險的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a)。

流動資金風險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91.0%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00%) 的金融負債於未來12個月內到期，其中約39.0%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78.4%) 為根據貸款協議所載協定還款計劃1年後到期且附帶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本集團透過維持充裕現金及銀行融資額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以使本集團得以應付日常經營及資本承擔。有關流動資金風險的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b)。

價格波動風險

食材採購成本上升可能是由若干外部因素所造成，例如極端天氣、供需波動及其他經濟狀況。倘本集團無法以商業合理的價格獲得所需數量的食材，則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本集團不斷與供應商溝通食材價格趨勢，並尋求更多的供應來源，以分散依賴少數供應商的風險。

宏觀經濟風險

本集團的大部分客戶為在香港經營眾多餐飲品牌及連鎖店的飲食集團及食肆經營者。因此，本集團的可持續增長有賴於其客戶的盈利能力，而客戶的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一般經濟狀況的重大影響，例如市場競爭狀況、消費者品味及可自由支配支出模式的變化。此外，宏觀經濟因素亦可能影響本集團客戶的業務，例如經濟衰退、失業率上升、政治不穩定、可支配消費者收入下降及一般消費者信心。本集團有必要將產品及銷售渠道多元化，以減少其對餐飲部份的依賴，並加強成本的整體控制。

因新冠肺炎爆發而對業務表現的影響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香港從事採購、加工及供應食材予餐飲服務經營商。香港經濟因多輪疫情而受不時收緊的社交距離措施所打擊，餐飲業暫停夜間堂食服務，加上學校暫時關閉，普遍導致餐飲服務經營商對食材的需求減少，以致對本集團的業績造成壓力。因此，本集團需要適時作出策略調整擴展業務範圍的多元性及擴闊其收入來源。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許國偉先生，63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許先生全面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發展計劃。

許先生為新加坡華人企業家，在投資及公司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為中國萬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中國萬天國際」）（主要通過間接持有其附屬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現代農業）的聯合創始人並擔任該公司的董事長。彼亦為完美（中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個人護理產品、化妝品、健康食品及家庭清潔用品的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並在中國直接銷售）的聯合創始人，並自一九九五年起擔任該公司的副董事長。自一九八零年四月起，許先生亦擔任Yen Lee Holdings Pte Ltd.的董事，該公司總部設在新加坡，主要在東南亞地區從事各種工業工具以及消防、安全、救援及救生設備的批發及零售。許先生為粵港澳大灣區工商聯合會創會會長及新加坡中山會館的榮譽會長。彼為佳源的控股股東及董事，而該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廖子情先生，56歲，為本集團創始人。彼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六日獲委任為董事，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及其後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調任為董事會副主席。彼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廖先生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整體策略管理。

廖先生於食品貿易及加工行業擁有逾21年經驗。彼自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三年在多家知名會所及酒店的餐廳擔任主廚，包括美國會及香港凱悅酒店。於創立本集團前，廖先生自一九九三年三月起以「日新食品貿易公司」的貿易名稱經營其業務。彼於一九九八年五月成立日新食品貿易有限公司並自一九九八年五月至二零零一年三月擔任該公司的董事。彼為Classic Line的唯一股東及董事，而該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續)

鍾學勇先生，38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成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鍾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業務營運及發展。

鍾先生為廣東萬谷實業發展有限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物業開發及投資以及酒店營運)的創始人並曾擔任其董事長。彼為中國萬天國際的聯合創始人及行政總裁。鍾先生為粵港澳大灣區工商聯合會聯合創會主席。彼於二零二零年被評為「中山市優秀青年企業家」，並於二零二一年獲第二屆粵港澳大灣區企業家聯盟評為「傑出青年企業家」。彼為佳源的控股股東及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祺敏先生，36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吳先生負責就本集團的策略、表現、資源及操守標準事宜提供獨立判斷及建議。

吳先生持有香港城市大學資訊系統工商管理學士(榮譽)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以及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吳先生於審計及會計方面擁有逾13年經驗。彼自二零一七年六月起為基地錦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846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帥聰先生，46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梁先生負責就本集團的策略、表現、資源及操守標準事宜提供獨立判斷及建議。

梁先生持有香港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在金融服務業擁有逾10年經驗，並在資本市場擁有豐富經驗。於二零零八年二月至二零零九年一月，彼擔任Informa Group Plc之高級業務發展經理(亞太區)。於二零一一年三月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彼擔任實德金融集團副總監。梁先生為UNO Co-working Space的聯合創始人兼首席營銷官。彼現為恒富資本策略有限公司首席營銷官及致富證券有限公司資產管理業務之副總監。彼現為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牌進行致富期貨商品有限公司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及致富證券有限公司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代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續)

蕭鎮邦先生，42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蕭先生負責就本集團的策略、表現、資源及操守標準事宜提供獨立判斷及建議。

蕭先生持有香港大學法律學士學位及倫敦大學學院法律碩士學位。彼自二零零五年起為香港高等法院執業律師，並於企業融資及監管合規方面擁有逾16年經驗。蕭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二零一七年八月擔任施文律師行的合夥人。彼於二零一七年九月成立其律師事務所蕭鎮邦律師行，現為該律師事務所的高級合夥人。蕭先生現亦為三間香港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分別為沛然環保顧問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20)、醫思健康(股份代號：2138)及UTS Marketing Solutions Holdings Limited(股份代號：6113)。

高級管理層

胡巧琴女士，58歲，為本集團採購總監。胡女士負責採購食材及原材料。於加入本集團前，胡女士於一九七八年至一九八五年於東莞市寮步鎮良邊管理區毛織廠擔任工人。彼其後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擔任瑞興隆時菜鮮果食品採購主任。彼於二零零五年一月至二零零五年九月擔任日新食品貿易有限公司採購主任。胡女士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採購經理，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晉升至現職。

公司秘書及首席財務官

劉友專先生，45歲，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持有英國格蘭威治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現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國際註冊會計師事務所及上市公司累積逾21年有關會計、財務管理及上市合規方面的經驗。

劉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至二零一九年五月擔任官酝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513)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五年五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擔任中國山東高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12)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彼亦於二零一零年五月至二零一一年七月擔任雅天妮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89)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彼自二零一八年三月起擔任愛世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507)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萬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前稱萬谷天空農場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及佳源的董事。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呈列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採購、加工及供應食材，專為香港餐飲服務經營商提供蔬菜及水果。本集團向逾480名客戶供應及提供逾1,300種食材。有關其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於本年度概無重大變動。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第94至16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預定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一)舉行(「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為釐定出席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合資格出席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遷往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業務審視

本集團於本年度業務的中肯審視及本集團業務相當可能有的未來發展的揭示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一節。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以及財務關鍵表現指標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各節。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62頁。此概要不構成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於本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捐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出的慈善捐款約為26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30,000港元)。

已發行股份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六日，根據認購協議下按特別授權以每股認購股份0.15港元的認購價向佳源配發及發行252,000,000股認購股份。

於扣除專業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後，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37.7百萬港元(相當於每股認購股份價格淨額約0.1496港元)將用作以下用途：(i)約22百萬港元將用於償還銀行貸款；(ii)約10百萬港元將用於開設兩間零售門店；及(iii)約5.7百萬港元將用作本公司的一般營運資金。

有關本公司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通過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吸引及挽留最優秀的人員，向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諮詢人、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提供額外獎勵，促進本集團業務成功。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向本集團任何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諮詢人或顧問，或本集團任何主要股東，或本集團任何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授出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獲授購股權資格的任何參與者將不時由董事會根據彼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的貢獻或潛在貢獻而釐定。

董事會報告 (續)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為128,000,000股(佔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獲准買賣當日全部已發行股份之10%，及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約8.47%)。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該10%上限可隨時更新，惟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批准經更新上限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倘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會導致超出該限額，則不得授出購股權。

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予各參與者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之1%。倘進一步授出購股權超過該限額，則須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而該承授人及其緊密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向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授出的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任何本身為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任何緊密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會導致該人士於直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獲授及將獲授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之0.1%，及其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則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批准。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須於提出相關要約當日(包括當日)起七日內以書面形式接納。購股權承授人須於接納要約時就獲授的購股權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期間內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並受有關提前終止條文所規限。

認購價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並通知參與者，且至少為下列各項中之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當日(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於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的股份面值。

購股權計劃並無列出任何可行使購股權前須達致的表現目標。然而，董事會可全權酌情釐定加入在行使購股權前須達成的條件，例如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及設定具體的表現目標。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起計十年內有效，並於緊接第十週年前的營業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惟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早終止除外。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自採納起，購股權計劃下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三日，董事會決議根據購股權計劃按每股股份的行使價0.32港元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授出79,100,000份購股權，其中分別有條件授予許國偉先生的45,000,000份購股權及鍾學勇先生的23,00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3(4)條的附註及第17.04(1)條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獲批准。授出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的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的公告。

儲備

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儲備變動的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本公司現有股東的持股比例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的規定。

稅項減免

董事並不知悉本公司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獲得任何稅項減免。

股權掛鈎協議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且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所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存續。

董事會報告 (續)

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佳源就有關本公司向佳源配發及發行252,000,000股認購股份訂立認購協議，現金代價為37.8百萬港元。股份認購及其目的之簡述載於本年報第9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由於佳源於完成股份認購後成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本公司與佳源訂立認購協議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關連交易。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二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當時的獨立股東批准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股份認購事項詳情載於該通函。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與本集團的關連人士進行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任何交易。

關聯方交易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關聯方」(定義見適用會計準則)訂立若干交易，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及附註28(關聯方交易)。除該等關聯方交易(構成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或14A.95條獲全數豁免關連交易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外，據董事所深知，概無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有關披露規定。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權益持有人的儲備包括股份溢價賬減累計虧損，約為71.8百萬港元。

董事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許國偉先生¹ (主席)
廖子情先生² (副主席)
鍾學勇先生³ (行政總裁)
胡淑君女士⁴

非執行董事

黃忠揚先生⁵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祺敏先生
梁帥聰先生⁶
蕭鎮邦先生⁶
李安梨女士⁷
羅少傑先生⁷

附註：

1. 許國偉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2. 廖子情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由董事會主席調任為副主席。
3. 鍾學勇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成為行政總裁。
4. 胡淑君女士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5. 黃忠揚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6. 梁帥聰先生及蕭鎮邦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7. 李安梨女士及羅少傑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淑君女士、黃忠揚先生、李安梨女士及羅少傑先生均由於本公司控制權之變動而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董事。董事會衷心感謝辭任董事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許國偉先生及鍾學勇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且各自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六日本公司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重選為執行董事。梁帥聰先生及蕭鎮邦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各自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日本公司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董事職務變動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續)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8條，廖子情先生、鍾學勇先生及吳祺敏先生將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吳祺敏先生因希望投入更多時間於個人事業，已向董事會提出不再膺選連任。因此，彼將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為董事。廖子情先生及鍾學勇先生符合資格並願意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獲批准的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各董事或本公司其他高級職員均有權就於或有關執行其職責或與此有關而可能蒙受或招致的所有損失或責任獲得以本公司之資產作出之賠償。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投購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董事服務合約

建議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與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如不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能於一年內由本集團終止的服務合約。

控股股東於合約之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之間並無訂立任何重要合約，或由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重要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有關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履歷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4至16頁。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r)(i)。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亦無於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存續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管理合約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集團整體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的任何合約。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能夠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且董事或其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均無獲授權利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債權證。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許國偉先生 ¹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1.31%
鍾學勇先生 ¹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1.31%
廖子情先生 ²	受控法團權益	200,000,000	13.23%

董事會報告 (續)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佳源(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持有。佳源的股權載於「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由於許國偉先生及鍾學勇先生為佳源的一致行動人士，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等各自被視為於佳源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三日，許國偉先生及鍾學勇先生根據購股權計劃分別有條件獲授45,000,000份購股權及23,000,000份購股權，此乃經本公司獨立股東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2. 該等股份由Classic Line持有，該公司由廖子情先生全資擁有。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廖子情先生被視為或被認為於Classic Line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廖子情先生為Classic Line的唯一董事。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附註}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許國偉先生	佳源	受控法團權益	81	81%
	中國萬天國際	受控法團權益	6,000	60%
	Wise Global Holding Limited (「Wise Global」)	實益擁有人	1	100%
鍾學勇先生	佳源	受控法團權益	81	81%
	中國萬天國際	受控法團權益	4,000	40%

附註：該等相聯法團各自的股權載於「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佳源 ^{1、2}	實益擁有人／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1.31%
中國萬天國際 ^{1、2}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1.31%
勇興控股有限公司 （「勇興」） ^{1、2}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1.31%
Wise Global ^{1、2}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1.31%
Hooy Investment Limited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1.31%
Yap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1.31%
許國權先生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1.31%
許國斌先生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1.31%
許社佳先生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1.31%
許少娟女士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1.31%
梁桂好女士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1.31%

董事會報告 (續)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葉雲琦先生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1.31%
葉雲嬌女士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1.31%
葉雲菊女士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1.31%
葉鳳蓮女士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1.31%
葉光明先生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1.31%
葉秀珠女士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1.31%
葉秀娥女士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1.31%
葉秀蘭女士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1.31%
葉月嬌女士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配偶權益	927,080,000	61.31%
葉雲數先生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1.31%
Classic Line	實益擁有人	200,000,000	13.23%
胡淑君女士 ³	配偶權益	200,000,000	13.23%

附註：

- 該等股份由佳源持有，該公司由中國萬天國際擁有81%股權。中國萬天國際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Wise Global擁有60%及勇興擁有40%股權。Wise Global及勇興分別由許國偉先生及鍾學勇先生全資擁有。
- 由於中國萬天國際、勇興、Wise Global、Hooy Investment Limited、Yap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許國權先生、許國斌先生、許社佳先生、許少娟女士、梁桂好女士、葉雲琦先生、葉雲嬌女士、葉雲菊女士、葉鳳蓮女士、葉光明先生、葉秀珠女士、葉秀娥女士、葉秀蘭女士、葉月嬌女士(許國偉先生之配偶)及葉雲數先生為佳源的一致行動人士，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等各自被視為於佳源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胡淑君女士為廖子情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胡淑君女士被視為於廖子情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及利益衝突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存在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亦無擁有任何其他與本集團存在利益衝突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以披露。

不競爭承諾

為避免本集團與控股股東日後可能出現任何競爭，佳源、中國萬天國際、Wise Global、勇興、許國偉先生及鍾學勇先生（各自為「契諾人」及統稱「各契諾人」）與本公司（就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所有成員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訂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

根據不競爭契據，各契諾人已向本公司（就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所有成員公司）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承諾，於不競爭契據仍屬有效期間，其將不會並將促使其緊密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不會（無論直接或間接）發展、收購、投資、參與、進行或從事、涉及或有意參與或以其他方式參與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現有業務活動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

各契諾人已進一步各自承諾，倘其本身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獲得或獲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可能構成競爭的商機，其會自行（及促使其緊密聯繫人）以書面方式知會本集團，而本集團將擁有獲取此類商機的優先承購權。本集團將在收到書面通知後30日內（或上市規則不時規定本集團完成任何審批程序所需的更長時間）通知契諾人本集團是否會行使優先承購權。

本集團僅在獲得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於該商機當中並無擁有任何權益）批准後方可行使優先承購權。倘存在利益衝突或潛在利益衝突，則有關契諾人及其他有利益衝突的董事（如有）不得參與所有董事會會議（包括但不限於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考慮是否行使優先承購權的有關會議）及在會上投票，且不得計入法定人數內。

董事會報告 (續)

企業管治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1至50頁的「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獨立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辭任本公司之核數師，原因為本公司未能與羅兵咸永道就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費用達成共識。

根據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決議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立信德豪」)為本公司之新核數師，以填補羅兵咸永道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任期直至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立信德豪已審核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其將退任並合資格且願意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接受續聘。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立信德豪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堅信保護自然環境對造福地球的價值之所在。本集團已實施多項綠色環保措施，包括對資源的負責使用、能源節約計劃、廢棄物管理及減少碳排放，以緩解對社區環境影響的強度。為協助保護環境，本集團實施綠色環保實踐，例如重複使用及循環再用紙張、將廢紙與其他廢棄物區分以便於收集，循環利用廢紙而非直接棄置於堆填區、透過將加工廠的大部分照明系統更換為LED燈以減少能源消耗以及關掉於非使用時的空調及電力裝置。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營運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適用的香港本地環保法律及法規。

有關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詳情載於本年報內第51至88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就董事會所知，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未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與供應商、客戶及其他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明白與其供應商、客戶及其他持份者維持良好關係，對達致即時及長遠目標極為重要。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供應商、客戶及／或持份者並無發生重大或嚴重糾紛。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三日，董事會決議根據購股權計劃按每股股份的行使價0.32港元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授出79,100,000份購股權，其中分別有條件授予許國偉先生的45,000,000份購股權及鍾學勇先生的23,00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4)條的附註及第17.04(1)條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獲批准。授出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的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的公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除另有說明外，上文所提及本年報內其他章節、報告或附註均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執行董事
許國偉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企業管治報告

緒言

企業管治是董事會全體成員的集體責任。董事會致力於在本公司內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慣常規，並竭力落實制定符合本公司策略的最佳實務守則。我們相信，良好企業管治為本公司完善管理奠定基礎，符合所有持份者的利益並為本公司股東創造長遠價值。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於達致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此乃由於董事會認為，良好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取得及維持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持份者的信任尤其關鍵，並且是鼓勵問責性及透明度的重要元素，以持續本集團的成功及提升本公司股東利益。因此，本公司已採納健全之企業管治常規，當中著重優秀之董事會、有效之內部監控、嚴謹之披露常規以及對所有持份者之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以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及不時修訂的守則條文為依據。就董事所深知及所信，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C.1.6條及第F.2.2條有所偏離，其解釋如下：

守則條文第C.1.6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作為與其他董事擁有同等地位的董事會成員，一般應出席股東大會，對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時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安梨女士因其他海外公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六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儘管如此，董事會其他成員均有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以確保與本公司股東的有效溝通。

守則條文第F.2.2條規定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應會上之提問。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許國偉先生及時任薪酬委員會主席李安梨女士各自因其他海外公務而未能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儘管如此，時任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胡淑君女士擔任了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之主席，且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時任本公司核數師均有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認為彼等之出席已能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與本公司股東充份有效溝通。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向董事作出的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制定與標準守則同等嚴格的行為守則及道德指引(「行為守則」)，旨在(其中包括)規管及規範可能管有與本公司有關的內幕消息的員工進行的證券交易。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未發現任何違反行為守則的事件。

董事會

責任

董事會的職責為監督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制定及批准本公司的整體策略及業務表現，監察財務表現及內部監控以及監督本公司的風險管理系統，並監督高級管理人員的表現。董事會亦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責，包括制定及檢討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的政策及慣例。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制定及監察本公司整體策略和方向。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及管理，其中包括策略之實施已授權予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彼等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工作及業務決策。本公司定期檢討所委派的職能及工作任務，於代表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交易或承諾前必須獲得董事會的批准。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能，其中包括：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董事及僱員之操守準則；及
-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事項。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董事會成員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已符合上市規則的最低要求，並佔董事會成員總數不少於三分之一。此外，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會計資格及／或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許國偉先生¹(主席)
廖子情先生²(副主席)
鍾學勇先生³(行政總裁)
胡淑君女士⁴

非執行董事

黃忠揚先生⁵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祺敏先生
梁帥聰先生⁶
蕭鎮邦先生⁶
李安梨女士⁷
羅少傑先生⁷

附註：

1. 許國偉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2. 廖子情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由董事會主席調任為副主席。
3. 鍾學勇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成為行政總裁。
4. 胡淑君女士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5. 黃忠揚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6. 梁帥聰先生及蕭鎮邦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7. 李安梨女士及羅少傑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每位董事均具備良好的行業知識、豐富的企業及策略規劃經驗及／或有助於本集團業務營運及發展的專業知識，故董事會組成已達致良好平衡。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背景各異，具會計、金融、法律及業務方面不同的專業知識。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4至16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最新的董事名單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列明其職責及職能。

誠如「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所披露，除許國偉先生及鍾學勇先生均為佳源的董事及控股股東，以及廖子情先生為Classic Line的唯一董事及股東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會議常規及運作

定期董事會會議通告於會議召開日最少十四日前送達各董事。就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而言，一般於合理時間內發出通知。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適用、完備及可靠資料須於各定期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召開日最少三日前送達各董事，以供彼等瞭解本公司的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及讓彼等可作出知情決定。

會議為公開討論形式，全體董事參與商討本集團的策略、營運、財務表現、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等事宜。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負責就所有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撰寫會議記錄及將有關記錄存檔。會議記錄初稿於會議後適當時間內向董事傳閱，以供彼等表達意見，最終定稿可供董事於任何時間查閱。

依據現有董事會常規，任何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的重大交易，須於正式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由董事會省覽及處理。組織章程細則亦載有條文，要求董事就批准其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交易的會議上放棄投票且不被計入法定人數內。

企業管治報告 (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董事會發揮重要作用，彼等就本公司制訂戰略、表現及監控方面提供公正意見，並顧及本公司全體股東的利益。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學歷、專業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經驗。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亦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證券中擁有權益。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書。根據相關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每年均會根據上市規則就獨立性之定義檢討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信納吳祺敏先生、梁帥聰先生及蕭鎮邦先生的獨立性，彼等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述獨立性的所有標準。

委任及重選

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各董事之委任函為期三年，並須輪值告退。根據組織章程大綱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每名董事(包括按特定任期委任的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12條，任何由董事會委任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的董事的任期僅為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有資格重選。任何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的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並須在該會議上重新選舉。許國偉先生及鍾學勇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獲加入現有董事會委任為執行董事，並已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梁帥聰先生及蕭鎮邦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填補董事會的臨時空缺，並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日本公司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膺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8條，目前三分之一的董事應在本公司的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而每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膺選連任一次。廖子情先生、鍾學勇先生及吳祺敏先生將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吳祺敏先生已向董事會提出不再膺選連任。因此，彼將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為董事。廖子情先生及鍾學勇先生符合資格並願意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有關建議重選廖子情先生及鍾學勇先生為執行董事的獨立普通決議案將提請本公司股東批准。

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安排為彌償本公司董事及其高級管理層投購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該保險涵蓋因企業活動而產生的成本、費用、損失、開支及負債。

主席與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以確保權力與職權的平衡。

許國偉先生及鍾學勇先生目前分別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

主席擔當領導角色，負責確保董事會依循良好企業管治常規有效履行職責。在高級管理層的支持下，主席亦負責確保董事適時獲得充分、完備及可靠資料，以及就董事會會議上提出的事宜作適當簡報。

行政總裁專注於落實執行董事會批准及指派的目標、政策及策略。彼亦負責本公司的日常管理及營運。

非執行董事的任期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委任函，除非發出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所有董事的委任均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第108條的輪值退任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續)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董事均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建立並加強其知識和技能，期望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均於獲委任時獲得全面、正式兼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本公司為所有董事提供量身定制的培訓計劃涵蓋企業管治最佳常規、法律及監管最新資料等題目。下表概述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名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的情況：

董事姓名	參加培訓 ¹
執行董事	
許國偉先生 ²	✓
廖子情先生	✓
鍾學勇先生 ²	✓
胡淑君女士 ³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黃忠揚先生 ³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祺敏先生	✓
梁帥聰先生 ⁴	✓
蕭鎮邦先生 ⁴	✓
李安梨女士 ³	不適用
羅少傑先生 ³	不適用

附註：

1. 董事已參加培訓並已接收本公司外聘法律顧問有關董事職責、企業管治守則及相關上市規則的修訂、內幕消息披露等題目的培訓資料。
2.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獲委任。
3.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
4.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分別為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範疇的事務。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具有明確的書面職權範圍，其載有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並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所有董事委員會須向董事會匯報其所作出的決定或推薦建議。

董事委員會舉行會議的常規、程序及安排在實際可行情況下均與上文所載董事會會議的常規、程序及安排貫徹一致。

所有董事委員會均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職務，並可應合理要求於適當情況下徵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成立，由一名執行董事(即廖子情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主席梁帥聰先生、吳祺敏先生及蕭鎮邦先生)組成。

薪酬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以下事項：

- 向董事會建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整體薪酬方面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作出檢討；
- 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其應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的時間投入及職責、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傭條件等因素；
- 向董事會建議非執行董事的薪酬；
-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
-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被解僱或免職有關的賠償安排；及
- 確保概無董事及其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其自身的薪酬。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薪酬政策

本公司的薪酬政策主要包括固定部份(基本薪金形式)與變動部份(包括酌情花紅及其他獎勵報酬)，並經考慮經驗、職責級別、個人表現、本集團溢利表現及整體市況等因素。

董事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建議或釐定(就執行董事而言)，並遵照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的授權，由董事會按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經驗、職責、時間投入及香港同類上市公司的市場數據而釐定。概無董事參與決定其自身的薪酬。

此外，本集團已採納購股權計劃，就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及發展獎勵表現優異的僱員及挽留優秀人材。

向高級管理層成員支付的薪酬

向高級管理層成員(董事除外)支付的薪酬詳情介乎以下範圍：

薪酬範圍	人數
1,000,000港元或以下	3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須予披露的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35至13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四次會議，會上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酬金作出檢討，並就新任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成立，並由一名執行董事（即主席許國偉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吳祺敏先生、梁帥聰先生及蕭鎮邦先生）組成。

提名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每年至少一次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之公司策略而對董事會作出之建議變動提出建議；
- 物色合資格人選出任董事會成員，並甄選提名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 制定及維持董事會成員的提名政策，包括提名程序及提名委員會在年內物色、甄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的程序及標準，以及定期檢討及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政策及其所制定目標的達成進度；
- 制定及維持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確保其有效性及檢討董事會為執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而制定的可計量目標和達標進度；並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或政策概要；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就董事之委任及續聘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若董事會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選任某人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應當於股東通函及／或隨附相關股東大會通告的說明函件中列明：
 - 用以物色候選人之程序及董事會認為選任該候選人的理由及其認為該候選人屬獨立人士之原因；
 - 倘該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出任第七家（或以上）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董事會認為該候選人仍可投入足夠時間履行董事責任的原因；
 - 該候選人可為董事會帶來的觀點、技能及經驗；及
 - 該候選人如何促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及
- 每年檢討董事所需可投入的時間及評估董事是否有足夠的時間履行其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四次會議。以下為提名委員會於年內的工作概要：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組成及多元化，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就董事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的輪值退任及重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建議委任董事。

提名政策

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採納提名政策（「**提名政策**」），當中載有物色及推薦候選人入選董事會的程序及條件。

提名委員會就委任任何擬議候選人或就重新委任任何現任成員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時，應考慮（其中包括）以下標準（「**標準**」）以評核擬議候選人的適合性：

- 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經驗、文化和教育背景、專業知識、技能和專長方面的多元化；
- 在其他上市及非上市公司所擔任董事職務數量，以及有效履行職責的充足時間；
- 包括與本公司業務相關行業的成就和經驗的資格；
- 獨立性；
- 誠信聲譽；
- 候選人可以為董事會帶來的潛在貢獻；及
- 提升和最大化股東價值的承諾。

提名過程

提名委員會將根據以下程序及過程向董事會建議委任董事：

- (a) 通過適當考慮董事會目前的組成和人數，制定一份載有可取技能、觀點及經驗的清單，以集中重點物色；
- (b) 經適當考慮標準，物色或甄選合適候選人時可諮詢其認為適當的任何來源，例如現有董事的推薦、廣告、獨立代理公司的推薦及本公司股東的建議；
- (c) 採用其認為適當的任何程序評估候選人的合適性，例如面試、背景調查、引見及第三方背景調查；
- (d) 在考慮適合擔任董事職位的候選人後，舉行會議及／或以書面決議案方式，以酌情批准向董事會提交委任建議；
- (e) 就建議委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f) 董事會具有釐定甄選候選人的最終權力，須向董事會尋求批准。

就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而言，提名委員會將檢討退任董事對本公司所作的整體貢獻及服務，包括其出席董事會會議及(倘適用)股東大會次數、對董事會的參與程度及表現。提名委員會亦將檢討及釐定退任董事是否繼續符合標準。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於股東大會上就建議重選董事向股東作出推薦建議。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載列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方針。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不時就委任新董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以確保其均衡融合符合本公司業務需求的技能、經驗及專業知識。

對董事會成員的甄選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經驗、文化和教育背景、專長、技能及知識。本公司亦考慮有關自身商業模式及不時的特定需求等因素。最終決定乃基於候選人將帶給董事會的裨益及貢獻。

提名委員會將適當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於執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時，提名委員會不時評估董事會組成及董事候選人，以達成不斷提升董事會成員的性別多元化以及拓闊其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及專業經驗。提名委員會將考慮設定可衡量的目標以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定期檢討該等目標，確保其適當性及確定達成該等目標的進程。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的組成就年齡、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方面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目標。

提名委員會亦已考慮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的變更，包括要求單一性別董事會的上市發行人在3年過渡期結束前委任不同性別的董事，並將繼續檢討董事會的組成，並在適當時候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惟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成立，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主席吳祺敏先生、梁帥聰先生及蕭鎮邦先生)組成，其中吳祺敏先生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審閱財務資料，並考慮由負責會計及財務匯報職員、監察主任或外聘核數師所提出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的事項；
- 透過參考核數師之工作、其酬金及委聘條款，檢討與外聘核數師的合作關係，並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續聘及罷免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及
- 檢討本公司財務申報系統、內部控制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相關程序的充分性及有效性。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三次會議。以下為審核委員會於年內工作概要：

- 在提交董事會審批前，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及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以及相關公告，包括相關披露、財務報告的完整性及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
- 考慮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續聘；

- 建議委任本公司新外聘核數師，及甄選填補辭任核數師；及
- 檢討本集團財務報告系統、合規程序、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並且已作出充足的披露。

由於本公司未能與羅兵咸永道就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費達成共識，羅兵咸永道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董事會根據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決議委任立信德豪為本公司新核數師，以填補羅兵咸永道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任期直至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董事會就外聘核數師的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方面與審核委員會意見一致。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審計服務而已付／應付予立信德豪的酬金為900,000港元，而立信德豪概無提供非審計服務。

審核委員會已檢討立信德豪的獨立性，並認為其專業表現令人滿意，因此推薦建議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續聘立信德豪為本公司核數師。

編製財務報表的職責

董事會負責就年度及中期報告以及按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作出平衡、清晰及可理解的評審。

董事確認彼等對編製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及就本集團的表現、狀況及前景作出平衡、清晰及全面評估的責任。

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事項或情況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導致可能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之能力。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立信德豪匯報其對財務報表之責任聲明載列於第89至93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會議出席記錄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出席本公司所舉行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及股東大會的記錄載於下表。董事會主席與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並無其他董事出席。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會 會議	審核委員會 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會議	股東週年 大會	股東特別 大會
執行董事						
許國偉先生 ¹	18/18			2/2	0/1	1/1
廖子情先生 ²	22/22		4/4	2/2	1/1	2/2
鍾學勇先生 ³	18/18				0/1	1/1
胡淑君女士 ⁴	8/8				1/1	1/1
非執行董事						
黃忠揚先生 ⁵	8/8				1/1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祺敏先生	22/22	3/3	4/4	4/4	1/1	2/2
梁帥聰先生 ⁶	14/14	2/2	2/2	1/1	不適用	1/1
蕭鎮邦先生 ⁷	14/14	2/2	2/2	1/1	不適用	1/1
李安梨女士 ⁸	8/8	1/1	2/2	3/3	0/1	1/1
羅少傑先生 ⁹	8/8	1/1	2/2	3/3	1/1	1/1

附註：

- 許國偉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提名委員會主席。
- 廖子情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辭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 鍾學勇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胡淑君女士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執行董事。
- 黃忠揚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 梁帥聰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蕭鎮邦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李安梨女士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羅少傑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公司秘書

劉友專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獲董事會委任為公司秘書，以代替辭任後的嚴秀屏女士。劉友專先生在支援董事會上擔當重要角色，確保董事會成員之間保持良好資訊交流以及董事會政策及議事程序得到遵從。

公司秘書熟悉本公司的日常事務。所有董事可獲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公司秘書會定期向董事會提供有關管治及監管事宜的最新資料。

公司秘書亦負責確保董事會之議事程序得到遵守，並就有關遵守董事會議事程序之事項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劉友專先生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集團維持有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控系統，包括設有明確責任及授權界線的部分組織安排，以及全面系統及監控程序，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投資及本集團的資產。

董事確認彼等全面負責監督本公司內部監控、財務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並須監察其持續經營基準之效能。董事會至少每年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審閱。

本公司著力提供合理保證，避免出現重大錯誤、損失或欺詐，為此已成立風險管理程序，包括以下步驟：

- 識別風險：識別可能影響達成本集團目標之主要及重大風險；
- 風險評估：根據已識別風險的預料影響及是否經常出現作出評估及評核；及
- 紓緩風險：策劃有效的監管活動，務求紓緩風險。

風險辨別及評估會每年進行或更新，風險評核、評估的結果及各功能或營運風險之紓緩措施會在風險資料冊內詳細記錄，讓董事會及管理層審閱。

企業管治報告 (續)

然而，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設計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僅可對重大失實聲明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

獨立顧問公司內具有相關專業知識進行獨立審閱的員工對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措施及風險管理職能)進行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由獨立顧問公司出具的內部監控審閱報告，以及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並認為其屬有效及充分。董事會透過考慮內部監控審閱報告及審核委員會所進行的審閱(並同意有關審閱)，評估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尚未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2.5條成立其內部審核職能。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已考慮獨立顧問公司編製的內部監控審閱報告並與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就財務報表審核過程中識別的任何重大監控缺陷進行溝通，以為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充足性及有效性形成基礎。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將每年繼續檢討對內部審核職能的需求。

披露內幕消息

本集團備有內幕消息披露政策，載列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

政策為向本集團董事、職員及本集團所有有關僱員提供指引，確保具恰當的保護措施，避免本公司違反法定披露規定。政策亦包括適當的內部監控及申報系統，以辨別及評估潛在的內幕消息。

已設有的主要程序包括：

- 向董事會及公司秘書界定定期財務及經營申報的規定，致使彼等可評估內幕消息及(如有需要)作適時披露；
- 按須知基準控制僱員獲悉內幕消息的途徑，向公眾恰當披露時前確保內幕消息絕對保密；及
- 建立與本集團持份人(包括股東、投資者及分析師)進行溝通的程序，方式均遵從上市規則。

本集團已設立並實行步驟，處理外部人士就市場傳言及其他本集團事務的查詢。

為免出現不公平發放內幕消息，本公司發放內幕消息時，會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有關資料。

股東權利

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重大議題(包括推選個別董事)提呈個別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表決，乃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之一的措施。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而投票表決結果於相關股東大會結束後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於提出要求日期一名或以上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而繳足十分之一股本的股東可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的要求應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並送交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灣宏照道33號國際交易中心21樓2106A室)，該大會應於提出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如董事會在提出請求日期起計21日內未有如期召開有關會議，則請求人(或多名請求人)可用相同方式自行召開會議，且請求人因董事會未有召開會議而招致的所有合理開支，須由本公司償付請求人。

於股東大會上提交提案

為於股東大會上提出提案，股東須以書面通知提交該等提案，連同彼等的詳細聯絡資料，送交董事會或公司秘書(地址為香港九龍灣宏照道33號國際交易中心21樓2106A室)，並將提案副本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遷往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有關股東提名董事選舉的詳細程序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股東查詢

股東可隨時透過公司秘書向董事會以書面形式將彼等的提問及查詢郵寄至香港九龍灣宏照道33號國際交易中心21樓2106A室，或以電郵發送至investor@cwth.com.hk。股東如有任何有關其股份的查詢，可聯絡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採納其股東溝通政策，旨在確保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可便利、平等和及時地獲得本公司無任何偏見及可理解的資料。

本公司已設立以下多個途徑與股東溝通：

- i. 企業通訊如年報、中期報告及通函均以印刷形式刊發，同時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瀏覽；
- ii. 定期透過聯交所作出公佈，並分別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
- iii. 於本公司網站提供企業資料；
- iv. 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為股東提供平台，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反映意見及交流觀點；及
- v.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可為股東提供股份過戶登記、股息派付及相關事宜。

董事會主席(或其未克出席，則副主席及行政總裁)及董事(包括各董事委員會的主席及／或成員)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的提問。本公司已檢討其股東通訊政策並認為該政策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為有效。

股息政策

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股息的宣派及派付應由董事會經考慮(其中包括)以下各項後酌情釐定：

- 本集團的實際和預期財務表現；
- 股東的利益；
- 本公司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保留盈利及可分派儲備；
- 本集團之債務權益比率、股本回報比率，及本集團受限於財務限制之水平；
- 本集團信用可靠程度之潛在影響；
- 本集團的貸款人可能施加的任何股息派發限制；

- 本集團之預期營運資本需求以及未來擴展計劃；
- 於宣派股息時本集團之流動性及任何未來之承諾情況；
- 稅務考慮；
- 法律及合規限制；
- 整體商業條件及策略；
- 整體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的商業週期以及可能對本公司業務或財務表現和狀況有影響的其他內部或外部因素；及
- 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它因素。

本公司將不時審閱股息政策，惟保留其唯一及絕對酌情權於任何時間更新、修訂及／或修改股息政策。股息政策並不構成一項本公司對其將派付任何特定數額股息具有法律約束力的承諾及／或本公司並無義務隨時或不時宣派任何股息。

憲章文件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統稱「**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已作修訂，以（其中包括）反映本公司名稱的變更、更新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及載入本公司的財政年度結算日。經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聯交所已公佈上市規則之多項修訂，以實施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九日發佈「海外發行人上市制度的諮詢總結」項下的建議。

上市規則之修訂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生效，其引入同一套核心股東保護水平（載於上市規則附錄三），而此乃適用於所有上市發行人。董事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其中包括）(i)使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符合核心股東保障水平；(ii)允許以混合會議或電子會議形式舉行股東大會，股東除可親身出席現場大會外，可通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大會，令舉行股東大會更為靈活；及(iii)作出其他雜項及內務修訂，以更新及闡明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若干條文。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有關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採納第二份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建議。有關建議修訂之詳情載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函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概覽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描述中國萬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我們**」)於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方面的表現。

本集團於香港營運，主要從事蔬菜及水果食材原料的採購、加工及供應全港逾480名客戶。除為持份者帶來經濟回報外，本集團亦致力履行其社會責任。作為我們核心價值觀的一部分，我們旨在保護環境、為僱員提供和諧的工作環境並為本地社會作出貢獻。本集團堅信此乃我們未來持續成功的關鍵，並使其成為我們業務策略的核心部分。

ESG管治架構

本集團就其ESG事宜採取由上而下的管理方法。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負責監督及制定本集團的ESG策略，亦負責確保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有效性、評估及管理ESG相關的重大事宜並確定優先次序，以及制定ESG相關目標。

為了系統化管理本集團的ESG事宜，本集團已成立由執行董事及不同部門代表組成的ESG工作小組(「**ESG工作小組**」)。ESG工作小組負責收集相關ESG數據並編撰本報告，並協助評估及識別本集團的ESG風險管理，實施本集團的ESG相關策略及政策，以及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其進展及成效。其亦會檢討本集團的ESG表現，包括環境方面、僱傭及勞工常規以及其他ESG事宜。

為響應持份者在重要性評估方面對本集團的期望，並為進一步提升本集團在ESG方面的表現，本集團已制定減排、廢棄物管理及資源保護等環境目標。董事會將每年審查相關目標的進展情況，並確保ESG工作小組具備足夠的資源實現該等目標。本集團相信，通過設定目標及實施相關措施，本集團將持續提升僱員的ESG意識，推動行為改變，並將可持續發展理念逐步融入本集團的經營發展中。

報告範圍

本報告涵蓋本集團於香港的業務活動，即其位於香港九龍灣的辦事處，以及位於長沙灣、葵涌及沙田的倉庫，其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一致。本集團將持續評估不同業務的重大ESG方面，並於適當時候擴大披露範圍。

報告框架

本報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 報告指引**」)規定涵蓋環境及社會議題。企業管治另行載述於本年報第31至50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在編製本報告時，本集團已應用下列報告原則：

重要性：董事會及ESG工作小組審閱並確認各項事宜的重要性。有關其他詳情，請參閱「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章節。

量化：計算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數據所用的標準、方法及適用假設以解釋附註作補充。

一致性：除另有說明外，本報告的編製方法與上一份報告一致，以進行比較。倘披露範圍或計算方法有任何變化而可能影響與過往報告的比較，則會對相應數據作出說明。

平衡：資料的呈列並無不恰當地使用影響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其他形式的操縱。

報告期間

除另有說明外，本報告的報告期間涵蓋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或「**二零二二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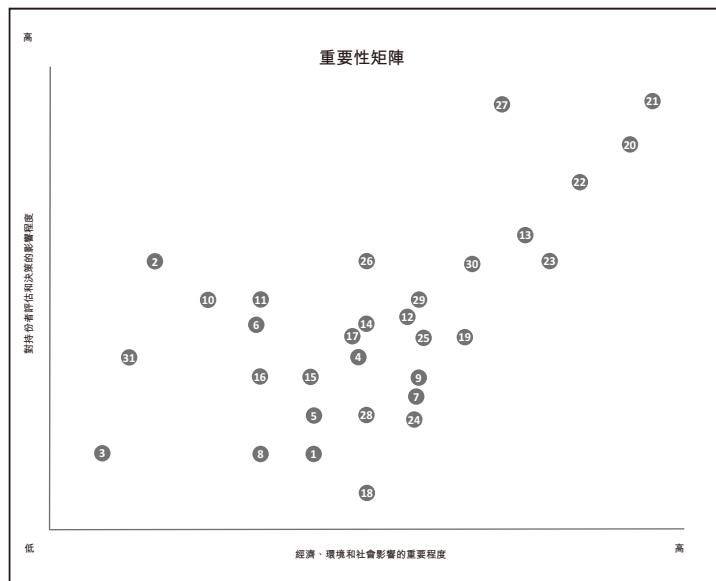
持份者參與

持份者參與是構成我們的環境及社會策略的關鍵成功因素，有助我們界定主要目標及制訂相關政策以及識別及評估重大領域。我們的主要持份者包括但不限於客戶、僱員、供應商、股東及社群。為充分了解、回應及解決各持份者的核心關注問題，我們一直透過調查及討論與持份者保持密切溝通，使我們可提供更好地合乎其需要及預期的有效回應、平衡各方的利益並促進可持續發展。因此會綜合及優先處理持份者的意見，以便我們持續改善表現及從總體上為持份者、社區及公眾提供更好價值。

持份者	預期及關注	溝通途徑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產品及服務的品質• 誠信經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售後服務• 反饋途徑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權利及權益保護• 員工薪金及福利• 健康及安全的工作環境• 職業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培訓• 表現檢討及面談• 內部公告及公佈• 意見箱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及時付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實地考察• 商務會議• 績效甄選及評估
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合規經營• 投資回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大會• 財務報告• 新聞稿及公告• 公司網站
社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社會參與• 環境保護意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社會活動• 補助及慈善捐贈

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已透過邀請其不同持份者參與重要性調查，並根據對持份者評估和決策的影響程度以及對經濟、環境及社會影響的重要程度評估潛在重大ESG事宜的重要性，進行重要性評估。其涵蓋有關我們的經濟、環境及社會表現的不同主題。評估的目標是識別本集團內部及外部持份者的主要關注點及利益。評估的結果以下文所示重要性矩陣的形式合併：



- | | | |
|--------------------|---------------|-----------------|
| 1. 廢氣排放 | 12. 員工溝通 | 22. 客戶滿意度 |
| 2. 溫室氣體(「溫室氣體」) 排放 | 13. 職業安全與健康 | 23. 資料安全及客戶隱私管理 |
| 3. 污水排放 | 14. 培訓及發展 | 24. 知識產權 |
| 4. 廢棄物管理 | 15. 童工和強制勞工管理 | 25. 產品廣告及標籤 |
| 5. 能源消耗 | 16. 人權保護 | 26. 產生經濟價值 |
| 6. 環境及天然資源 | 17. 供應鏈管理 | 27. 集團盈利能力 |
| 7. 環境合規 | 18. 綠色產品管理 | 28. 社會及經濟合規 |
| 8. 氣候變化 | 19. 原料管理 | 29. 舉報機制 |
| 9. 人才管理 | 20. 產品品質管理 | 30. 反貪污 |
| 10. 平等機會及多元化 | 21. 產品健康及安全 | 31. 社區投資 |
| 11. 反歧視 |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就重大ESG事宜制定適當及有效的管理政策及內部控制系統，並確認所披露的內容符合ESG報告指引的規定。

聯絡我們

本集團歡迎持份者有關就其ESG方針及表現的反饋意見。如有任何建議或意見，請透過電郵enquiries@cwth.com.hk與我們分享意見。

集團盈利能力

本集團視經濟表現為重要因素，乃由於我們認為我們的業務經濟可行性對我們的持份者而言實屬重要。我們的目標為達致可持續的經濟增長，每年為股東帶來理想回報。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載於本年報第94至161頁。

環境

排放物

本集團深知保護自然環境以造福地球的重要性。因此，我們致力將可持續發展的理念融入我們的業務活動，以減少對環境的任何負面影響及履行本集團的社會責任。本集團已制定環境政策，並在其營運中引進一系列環保措施及實踐，以體現其對環境保護的承諾。我們致力實施相關監控措施，以盡量減少我們對環境的影響、提高僱員的環保意識以及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嚴格遵守《空氣污染管制條例》、《廢物處置條例》、《水污染管制條例》、《產品生態責任條例》及其他有關香港環境保護的法例。於報告期間，概無發生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排污以及產生危險或非危險廢物之不合規事宜。

廢氣排放

我們的大部分廢氣排放來自用於向客戶交付產品的車輛。消耗化石燃料導致各種化合物排放至大氣中，而該等化合物乃造成空氣污染的原因，包括氮氧化物(NOx)、硫氧化物(SOx)及顆粒物(PM)。本集團的廢氣排放表現概述如下：

指標 ¹	單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氮氧化物(NOx)	千克	306.4	361.7
硫氧化物(SOx)	千克	0.7	0.7
顆粒物(PM)	千克	16.7	18.5

附註：

1. 廢氣排放的計算方法及相關排放因素乃基於(包括但不限於)聯交所頒佈的《如何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呈報指引》。

為減少對環境造成的影響，我們致力將業務營運所排放的廢氣減至最低。我們已採取下列減少汽車廢氣措施：

- 採用綠色物流管理方法，並選擇最環保的運輸模式，安排供應商送遞物料及向客戶交付出貨的產品；
- 優化運輸路線，以減少整體行駛距離；
- 以最佳容量裝滿我們用以長途運輸的貨車；
- 妥善保養車輛，包括保持適當的輪胎充氣壓力、檢查輪胎磨損及適時更換燃料過濾器；
- 保持車輛過濾器、空氣通風口和管道的清潔，以確保良好的空氣流通及高效率的燃料燃燒；及
- 提醒僱員在通勤決策中，應考慮環境影響。

溫室氣體排放

一般排放至大氣層的若干氣體具有吸收和重新釋出紅外輻射的能力，其將加劇溫室效應。該等氣體通常稱為溫室氣體(舉例而言包括二氧化碳(CO₂)、甲烷(CH₄)、氧化亞氮(N₂O)、氟氯化碳(CFCs)、氟氯烴(HCFCs)、全氟碳化合物及六氟化硫。溫室氣體亦稱為碳足跡，通常以每噸二氧化碳當量(「tCO₂e」)形式表示，其計及各類溫室氣體的總排放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本集團最主要的溫室氣體排放來源為車輛汽油消耗及製冷劑消耗(範圍1)、營運過程中所消耗的電力(範圍2)以及棄置於垃圾堆填區的廢紙和食水及污水處理(範圍3)。本集團已設定目標，在未來三年以二零二二年的基準相比逐步將溫室氣體排放密度(噸二氧化碳當量/收入(千港元))降低2%。

除上文「廢氣排放」一節所述措施外，本集團已就不同排放來源積極採取以下措施，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

來自化石燃料消耗的直接排放

鑑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我們辦公室及倉庫的業務運營概無重大直接排放。當中大部分的直接排放源自用於交付產品予客戶的運輸車輛。

來自逸散性製冷劑的直接排放

為於特定應用選定最適合的製冷劑，本集團根據其環境影響、能源效益、安全及成本效益等因素對各類製冷劑進行評估。此外，我們定期檢查製冷系統，尤其檢查潛在氣體洩漏，並購入良好的管道絕緣裝置，以避免冷卻能力損失及壓縮機效率降低。

來自電力消耗的間接排放

本集團鼓勵員工於不使用燈光時關燈，維護燈具狀況以及安裝節能照明，並於不使用電器時啟動備用模式，包括電腦、影印機及打印機，以限制電力消耗。空調須調校至不低於攝氏25度。本集團亦要求在使用空調時適當關閉門窗，及於辦公時間後或使用會議室後關掉空調。我們亦會定期檢查辦公室空調系統的運作表現以防洩漏及提高運作效率。

來自於堆填區棄置廢紙的間接排放

為盡量減少與於堆填區棄置廢紙相關的間接排放，本集團鼓勵其僱員採用電子方式(例如電子郵件及資料儲存裝置)以減少紙張消耗。我們亦盡量避免不必要的列印或複製。倘需要打印，我們建議僱員使用高效的文檔格式及雙面打以來優化紙張使用。我們已於影印機旁設置回收箱，收集可循環再用的紙張，而影印機亦設有指定托盤存放可重複印刷之紙張。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來自食水及污水處理的間接排放

本集團使用較便宜的再生水以滿足用水需求，例如冷卻塔的運作及其他非飲用水用途。我們亦致力推廣清潔生產技術，並採取多項措施減少用水，包括回收冷卻水用於清潔等非加工用途。本集團擁有環保技術以管理我們產品的消毒過程，而消毒我們產品的消毒劑於棄置前將還原為水。

來自僱員商務旅行的間接排放

本集團認識到僱員商務旅行所造成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對環境的影響，並鼓勵僱員利用電話會議代替前往外地開會，且在可行情況下採用鐵路方式出行，藉以減少商務旅行的碳足跡。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有任何商務航空旅行紀錄。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總額(噸二氧化碳當量/收入(千港元))在二零二二年大幅減少，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對冷凍儲藏製冷系統進行維護並減少相關洩漏從而降低制冷劑消耗所致。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表現概述如下：

指標 ²	單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範圍1—溫室氣體直接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170	421
• 燃料消耗	噸二氧化碳當量	116	118
• 製冷劑消耗	噸二氧化碳當量	54	303
範圍2—能源間接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325	303
• 電力消耗	噸二氧化碳當量	325	303
範圍3—其他間接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27	27
• 於堆填區棄置廢紙	噸二氧化碳當量	24	24
• 淡水處理	噸二氧化碳當量	2	2
• 污水處理	噸二氧化碳當量	1	1
溫室氣體排放總額	噸二氧化碳當量	522	751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總額³	噸二氧化碳當量 /噸成品	0.08	0.07
	噸二氧化碳當量 /收入(千港元)	0.0041	0.007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附註：

2. 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以二氧化碳當量呈列，並基於(包括但不限於)世界資源研究所及世界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頒佈的《溫室氣體議定書：企業核算與報告準則》、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發佈的《第五次評估報告》中的「全球升溫潛能值」、聯交所頒佈的《如何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呈報指引》及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刊發的《2021年可持續發展報告》。
3.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出售的產品重量約6,377.13噸(二零二一年：10,778.73噸)，而本集團錄得的收入約127,67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06,706,000港元)。該等數據亦適用於計算其他密度數據。

污水處理

由於本集團的食品加工業務性質，故並無產生大量污水。鑑於本集團產生的污水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道網絡至區域污水淨化設施，因此本集團所耗用的水被視為已排放污水。有關耗水量及相應節約用水舉措的數據，載於「耗水量」一節。

廢棄物管理

我們的內部指引鼓勵僱員以適當及環境友好的方式處理所產生的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包括可能對公眾健康及環境造成大量或潛在威脅的物質。該等廢棄物的例子包括化學品、重金屬、藥品廢棄物及放射性材料。

本集團嚴格規管有害廢棄物的暫存、處理及棄置。我們確保產品或部件並無任何被法律禁止的化學品，且完全符合環境法律、指令、標準及客戶要求。日光燈及電子設備，如電腦、打印機及傳真機，可能包含微量有害廢棄物，其須由已在環境保護署登記的回收商處置。為盡量減少浪費，本集團要求僱員透過預防性維護計劃、採購及循環使用舊設備等方式延長設備的壽命。我們亦參與官方回收計劃，以安全處置有害廢棄物，包括電腦回收計劃、廢棄電器及電子設備(WEEE)回收計劃、日光燈回收計劃及可充電電池回收計劃。

由於本集團的食品加工業務性質，其於報告期間概無產生大量有害廢棄物。因此，並無設定相關目標。倘產生任何有害廢棄物，本集團將委聘獲授權的化學廢物收集商處理及分類該等廢棄物，並記錄收集，以遵守相關環保法律及法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無害廢棄物

來自營運的無害廢棄物包括廚餘、生活廢棄物及加工廠、物流中心、倉庫及辦公室的包裝廢棄物。本集團已設定目標，在未來三年以二零二二年的基準相比逐步將無害廢棄物密度(噸/收入(千港元))降低1%。

本集團推廣源頭減廢、再用、清潔再造及回收及減少在堆填區棄置廢物。我們已在指定區域設置回收箱，收集可循環再造的物料，並確保回收商回收該等物料，以便適當地循環再造。為盡量減少產生廢棄物，我們購買具有升級選項和更長使用壽命的物資或設備。在廚餘方面，本集團向本地食物援助機構捐贈外觀有少許瑕疵或接近保質期完結的蔬菜和水果。此舉不但可減少不必要的食物浪費，更可為有需要的人士提供食物支援。此外，塑膠與廢紙等包裝廢物，則會分類作收集及循環再造。

此外，我們的辦公室亦推行多項減廢活動，以減少日常營運中所產生的廢棄物，以及提高僱員對環保的意識和承擔。例如，我們向僱員提供現成餐點作為額外福利的一部分，以減少包裝廢棄物的數量。此外，紙夾、文件夾及活頁夾等文具用品會盡可能再用以減少浪費。

由於2019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嚴重擾亂鮮活食品的供應鏈，本集團為此而增加庫存供應維持向客戶提供產品的穩定性。然而，受政府因應不同波次疫情的不同嚴重程度所採取的抗疫措施的影響下，擊毀了該等貨品的需求。因此，由於鮮活食品的保質期較短及庫存積壓，導致包括食物垃圾在內的一般廢棄物大幅增加。因此，二零二二年的無害廢棄物密度總量(噸/收入(千港元))大幅增加。

本集團處置無害廢棄物的表現概述如下：

無害廢棄物	單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一般廢棄物	噸	63	24
無害廢棄物總量	噸	63	24
無害廢棄物密度總量	噸/噸成品	0.010	0.002
	噸/收入 (千港元)	0.00049	0.0002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資源使用

本集團認同有效利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對保護環境尤其重要。因此，我們致力於監察業務各方面(包括加工、儲存、運輸、樓宇及電子設備)的資源消耗。以下各節呈列的用電及用水數據乃參考公用事業供應商發出的賬單。我們相信，賬單週期與本報告的報告期間的細微差異不會對結果造成重大誤差。為處理細微差異，我們基於原始數據作出少數的插值及外推計算，並已盡最大努力呈列於報告期間的準確消耗估計。

能源消耗

本集團已制定上述環境政策及措施，以在運營階段增加使用清潔能源，盡量提高能源效益及減少能源消耗，其中包括評估能源效益及監控能源消耗。本集團已設定目標，在未來三年以二零二二年的基準相比逐步將能源消耗密度(千瓦時/收入(千港元))降低2%，並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所有辦公室照明更換為LED燈。

本集團將優先採購高能源效益等級的電器設備，而能源效益性能較低者次之。加工廠的大部分照明系統採用節能LED燈。本集團提倡盡量減少使用照明及電力設備以降低能源消耗。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亦參與世界自然基金會舉辦的地球一小時活動，為保護地球作出貢獻，並努力將本集團對環境的影響降至最低。同時，我們提倡使用具備多功能的設備(例如，一個設備可處理所有的打印、掃描、複印及傳真功能)，以減低在我們設施的電子設備數量及相關的能源消耗。此外，當不使用電器時，我們會提醒僱員關閉電源。至於在辦公室內已採取的進一步節約能源措施，已於「溫室氣體排放」一節闡述。

二零二二年的能源消耗密度總量(千瓦時/收入(千港元))減少約16%，此乃由於作為密度基數的本集團收入增加所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於報告期間，能源消耗表現概述如下：

能源類別 ⁴	單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直接能源消耗			
• 汽油	千瓦時	86,954	77,698
• 柴油	千瓦時	358,273	376,910
間接能源消耗			
• 電力消耗	千瓦時	832,483	819,689
能源消耗總量	千瓦時	1,277,710	1,274,297
能源消耗密度總量	千瓦時／噸成品	200.36	118.22
	千瓦時／收入 (千港元)	10.01	11.94

附註：

4. 單位換算計算參照國際能源署發佈的《能源統計手冊》。

耗水量

耗水對本集團的環境足跡及營運成本有直接影響。為達致高效用水，我們已制定相關政策控制耗水量，以減少浪費。本集團已設定目標，在未來三年以二零二二年的基準相比逐步將耗水密度(立方米／收入(千港元))降低2%。

本集團在食品加工廠、物流中心、倉庫及辦公室等設施廣泛採用節水設備，包括具有自動開關裝置或自動關閉裝置的水龍頭、馬桶雙掣式沖廁水箱以及高效率的水管裝置和設備。

於本集團倉庫的規劃階段，我們進行水資源可用性評估以評估供水可持續性，包括未來水資源短缺的可能性。我們亦須優先確保與當地水資源的持份者進行必需的接觸。此外，由於在生產過程中涉及大量洗滌及去皮的工序，因此須監察食品加工過程的耗水量。僱員亦已採取措施，盡量減少日常用水及提高水源的效率，並鼓勵他們使用後關掉水龍頭，檢查水龍頭及水管是否有滲漏的可能，以及採用節水器具。

二零二二年的耗水密度總量(立方米／收入(千港元))顯著減少，此乃由於耗水量減少及作為密度基數的本集團收入增加所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本集團於求取適用水源上並無任何問題。本集團的耗水量表現概述如下：

指標	單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耗水總量	立方米	3,835	4,316
耗水密度總量	立方米／噸成品	0.60	0.40
	立方米／收入 (千港元)	0.030	0.040

使用包裝材料

於消耗過程結束時，如何處置產品及包裝材料現已成為對環境日益迫切的挑戰。本集團致力利用生命週期評估法，考慮產品及包裝材料於其生命週期中對環境之影響，當中涵蓋原材料選擇、購取、加工、消耗、處置及回收。我們亦採納「為製造設計」方法，旨在優化項目設計盡可能減少於我們的運營中所需的資源。本集團鼓勵僱員使用回收或可循環物料作包裝用途，並盡可能設計可收回、可再用及可循環之包裝。

本集團將於短期及長期內不斷改善包裝策略，盡量減少包裝材料消耗的方式交付產品。二零二二年的包裝材料消耗密度總量(噸／收入(千港元))大幅減少，此乃由於包裝材料消耗減少及作為密度基數的本集團收入增加所致。

本集團的包裝材料消耗表現概述如下：

指標	單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包裝材料消耗總量	噸	19	22
包裝材料消耗密度總量	噸／噸成品	0.003	0.002
	噸／收入 (千港元)	0.00015	0.00021

環境及天然資源

作為一家負責任的企業，本集團意識到其在優化整個營運資源運用的角色，並在其影響範圍內倡導環境保護的重要性。我們致力將環境考慮納入我們的營運，並與僱員、客戶、業務夥伴及廣大社會合作，實現環保管理。誠如「排放物」及「資源使用」各節所述，由於其業務性質，本集團的業務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食品加工及存儲所用的原材料、電及水、運輸所用燃料、包裝材料及本集團營運產生的廢氣排放及溫室氣體排放除外)造成的影響微乎其微。為有效管理及盡量減少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已制定上述環境政策，描述本集團在環境影響評估方面及提高僱員意識的方針。

提高僱員意識

本集團提供資源支持環保措施及提高僱員的環保意識。除要求僱員遵守及實施本集團制定的指引與環保措施外，我們亦為全體僱員舉辦各種環保活動，包括實地考察、物料再用及回收等。我們亦鼓勵僱員就保護環境的新方法提出意見，並為本集團改善環境表現作出貢獻，以履行我們對環境的承諾。

氣候變化

本集團的管理層明白氣候變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全球經濟整體造成不利影響。因此，除減少本集團業務對環境造成的影響外，本集團亦致力於識別氣候變化帶來的任何實體及轉型風險，並制定氣候變化政策，以適應及／或減輕與已識別風險相關的重大影響。

實體風險

極端天氣事件的發生越趨頻繁，嚴重程度日益增加，洪水、暴雨、颱風等災害可能對本集團的供應鏈及資產造成極大影響。颱風等事件更可能給本集團營運帶來風險，影響電力供應，並破壞營運場所。本集團僱員亦面臨工作中斷、受傷及傷亡的風險。由於維修成本增加及業務營運中斷，本集團的資產受損、供應鏈及供應商生產中斷對本集團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為了應對該等實體風險，本集團將定期檢視極端天氣相關的業務中斷風險並在適當的情況下制定應對方案，從而減少負面影響。同時，本集團已根據相關法律法規訂明潛在環境災害、颱風及暴雨下的特別工作安排，以避免可能導致安全事件的任何混亂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轉型風險

在全球減碳運動背景下，世界各國政府正加強環境法規並制定氣候相關法規。香港政府亦宣佈「香港氣候行動藍圖2050」，動員全民參與以在二零五零年前實現碳中和。預期政府機關將實施更嚴格的政策及法規，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及減少廢棄物，以便提高公眾對氣候變化的意識。

除加強排放法規外，企業亦須遵守日趨嚴格的ESG報告披露及合規規則。投資者亦日益意識到不同企業的可持續性及其對開展綠色業務的承諾。因此，本集團意識到潛在的合規風險，例如訴訟及索賠，以及不合規事件發生時的聲譽風險。本集團將密切監察營商環境及政策的變化，並盡力把握機遇，以履行我們作為全球公民的角色。此外，本集團亦可因應各國政府支持減碳願景的行動，於適當時候調整其業務策略。

社會

僱傭

本集團相信，人力資源乃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及其競爭優勢的核心，亦為企業可持續發展的基礎。因此，我們致力完善僱傭制度，與僱員建立和諧的關係，以吸引、培育及留聘人才。本集團已制定全面的人力資源管理政策、行為及道德守則以及僱員手冊，涵蓋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間、休息時間、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福利。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發生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僱傭違法違規事件。

招聘、薪酬、晉升及解僱

人才管理

本集團透過公平、靈活及具透明度的招聘策略吸引人才，為本集團業務提供充足的人才儲備及加強本集團業務的競爭力。所有新入職僱員均有試用期，以根據其工作表現來確定特定候選人是否適合該職位。

本集團根據最低工資和法定社會福利的相關法律法規，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以吸引和留聘優秀員工。本集團根據員工的工作表現、能力、經驗、責任和效率，結合本集團財務狀況、生活指數和市場趨勢等，對員工進行年度考核，釐定員工工資及酌情獎金。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組合，並根據行業標準及本集團每年盈利水平釐定，以確保與就業市場一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本集團致力於提供內部競爭性選拔及晉升機會，以提高僱員的積極性及流動性。晉升本公司員工乃根據本集團對彼等表現的年度評估、適合彼等各自職位的角色及需要而作出。人力資源部制定完整的職業生涯規劃，為合適的申請人提供多元化的職業選擇。

在解僱僱員方面，本集團將按照有關程序並根據僱傭法律及法規向被解僱的僱員作出合理賠償，並嚴禁單純根據員工的性別、婚姻狀況、懷孕、殘疾、年齡或家庭狀況作出解僱。對於被裁減的僱員，本集團會為彼等提供輔導及幫助，協助僱員尋找其他就業機會，及／或向被裁減僱員介紹由勞工處就業輔導組提供的公共就業服務。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69名(二零二一年：81名)僱員，彼等均位於香港。我們的員工人口統計數據，按性別、年齡組別、僱傭類型及僱員類別劃分載列於下表：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僱員人數	佔總僱員人數的概約百分比	僱員人數	佔總僱員人數的概約百分比
按性別劃分				
男性	31	45%	35	43%
女性	38	55%	46	57%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或以下	4	6%	7	9%
31至40歲	14	20%	16	20%
41至50歲	18	26%	18	22%
51歲或以上	33	48%	40	49%
按僱傭類型劃分				
全職	59	86%	69	85%
兼職	10	14%	12	15%
按僱員類別劃分				
董事	3	4%	2	2%
高級管理層	4	6%	4	5%
中級管理層	7	10%	4	5%
一般員工	55	80%	71	8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本集團二零二二年的僱員總流失率⁵為52%，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相應僱員流失率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按性別劃分⁶		
男性	45%	31%
女性	58%	28%
按年齡組別劃分⁶		
30歲或以下	125% ⁷	14%
31至40歲	36%	38%
41至50歲	28%	39%
51歲或以上	64%	25%
按地區劃分⁶		
香港	52%	30%

附註：

5. 僱員總流失率 = 二零二二年離職僱員總數 /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僱員總數 * 100%。
6. 按類別劃分的僱員流失率 = 二零二二年按類別劃分的離職僱員總數 /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按類別劃分的僱員總數 * 100%。
7. 於二零二二年年齡30歲或以下的離職僱員總數為5名，而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年齡30歲或以下的僱員總數為4名。

工作與生活平衡及其他僱員福利

我們的員工花費至少三分之一的時間在工作上。作為彼等的僱主，我們的責任是確保造就可讓僱員實現工作與生活平衡的文化。我們透過改善工作及生產計劃，以提高工作效率及減少超時工作的要求實現該目標。本集團鼓勵僱員在工作場所以外享受閒暇及體育活動，旨在加強僱員工作與生活之平衡、個人發展及歸屬感。有關僱員工作時數的進一步資料於「人權保護」一節闡述。

本集團亦向其僱員提供福利及權利，包括工傷保險、有薪年假及其他假期（如病假、產假及侍產假）。本集團亦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合資格僱員參與強積金計劃。

平等機會、多元化及反歧視

本集團為平等機會僱主，並致力為僱員提供公平的工作場所，並遵循平等及反歧視原則。招聘、薪酬、晉升及福利乃基於客觀評估而作出。我們認為，員工應獲提供平等機會，不論性別、種族、年齡、膚色、國籍、宗教、殘疾、性取向、懷孕、婚姻或家庭狀況，以及其他受當地法律保護的範疇。本集團期望全體員工跟隨原則。為確保其所有僱員均享有公平及平等的保障，本集團絕不容忍任何形式的工作場所性騷擾或欺凌行為。

本集團亦遵守與補償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休息時間、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及其他福利相關的所有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僱傭條例》、《性別歧視條例》、《殘疾歧視條例》、《家庭崗位歧視條例》、《種族歧視條例》以及其他香港現行法律及法規。

員工溝通

本集團非常重視僱員的溝通。因此，我們建立各種溝通渠道，例如舉行定期會議及安排非正式聚會，以加強及維持管理層與員工之間的密切關係。我們尊重僱員的意見，並致力於與僱員一起成長，因而亦鼓勵彼等就業務運作、工作慣例及可持續發展提供意見。

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致力為僱員維持健康及安全的工作場所，及防止工作場所的傷亡與疾病。本集團已制定職業健康及安全政策（「**職業健康及安全政策**」），概述各方的責任及義務、識別潛在危害及相應措施，並制定僱員安全目標。我們亦已成立健康、安全及環境委員會，其職責包括制訂、實施以及審核職業健康及安全政策與相關計劃。

職業安全與健康

我們嚴格遵守《職業安全與健康條例》以及香港其他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於三個年度內（包括報告期間）並無涉及重大安全工傷事故，而於報告期間呈報工傷事故則為4例，導致累計損失745個工作日（二零二一年：一宗報告案例，導致損失27個工作日）。一名員工發生交通事故，另一名員工於運送貨物時受傷，餘下兩名員工因誤用機器而受傷。本集團按照相關政策向涉事的四名員工提供了援助，向彼等安排充足的工傷假。同時，本集團亦為其員工提供更多安全培訓，以提升彼等的安全意識。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本集團在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護僱員免受職業危害方面並無違反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健康及安全法律及法規。

為限制我們業務活動所產生的潛在有害物及確保遵守法律及法規，我們透過定期監控加工廠、物流中心、倉庫及辦公室有關清潔、蟲害控制、安全、應急物品及適用消防安全措施等方面的實際狀況維持工作場所的安全與健康。

儘管本集團對為僱員維持安全的工作場所負有主要責任，但我們相信提供安全意識教育亦為減少發生事故的有效方法。保護僱員免受職業性危害的要素之一是培訓彼等保護自己免受心理及生理危害。本集團規定為僱員(尤其是設備及工具操作員)提供有關培訓。

COVID-19爆發

為應對COVID-19爆發，本集團已採取措施加強辦公室的健康及安全預防措施，以確保僱員的健康、本集團的內部安全及業務持續性。除增加辦公室及食物加工區的清潔及消毒次數外，本集團嚴格要求所有員工及訪客在辦公室及食物加工區佩戴外科口罩、進行嚴格的體溫檢查、消毒雙手，以及提醒僱員保持個人衛生的重要性。此外，食品加工區的入口亦配備消毒地毯。所有訪客亦須於抵達本集團物業時填寫健康申報表。

培訓及發展

本集團致力於持續專業發展的文化，竭力為僱員提供充足的培訓，以提高他們在工作中履行職責的知識和技能。為此，本集團已建立培訓管理系統，並在人力資源管理政策中記錄相關做法。

為了滿足不同崗位僱員的需求，我們鼓勵僱員參加多元化的培訓項目，包括內部或外界提供的正式培訓課程、員工輔導及指導、會議、在職培訓及崗位輪換。我們亦安排與工作相關的訂閱或教育材料，使僱員可以參考新聞、文章及其他材料，協助他們更有效地完成工作。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需要通過出席培訓課程及閱讀與企業治理及法規相關的材料以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於報告期間，董事參加有關董事職責、上市規則的修訂及內幕消息披露的培訓課程，從而加強彼等對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所規定的相關法規的理解及/或獲得最新資料。就我們的經營團隊而言，我們已提供各種研討會，包括有關衛生及工作安全標準、職業健康及國際食品製備標準(如ISO 22000)的主題。我們亦繼續為中層員工提供指導計劃，高級行政人員作為該計劃下的導師，提供指導及分享彼等寶貴的行業經驗，以促進輔導人士的成長及職業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為提升僱員在工作崗位上的知識及技能，所有工作超過三個月的合資格僱員均有資格參加外界培訓計劃。本集團會全數或承擔部分各僱員年度培訓內的費用，亦會偶爾聘請第三方專家培訓僱員，並承擔所有培訓費用，該等培訓及發展包括食品安全培訓及會計與報告培訓。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約25%⁸的僱員合共接受約109.5個小時(二零二一年：72個小時)的培訓。本集團培訓統計數據的明細呈列於下表：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受訓僱員明細 ⁹	每名僱員完成的平均受訓時數 ¹⁰	受訓僱員明細	每名僱員完成的平均受訓時數
按性別劃分				
男性	59%	7.0	49%	不適用
女性	41%	5.7	51%	不適用
按僱員類別劃分				
董事	18%	1.5	7%	不適用
高級管理層	12%	13.3	1%	不適用
中級管理層	24%	4.5	18%	不適用
一般員工	46%	7.6	74%	不適用

附註：

8. 受訓僱員百分比總和 = 報告期間受訓僱員總數 /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僱員總數 * 100%。
9. 受訓僱員明細 = 報告期間按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總數 / 報告期間的受訓僱員總數 * 100%。
10. 每名僱員完成的平均受訓時數 = 報告期間按類別劃分完成的總受訓時數 /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按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總數。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每名僱員完成的平均受訓時數自二零二二年開始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勞工準則

童工和強制勞工管理

本集團已在其行為及道德守則及人力資源管理政策中制定與童工和強制勞動相關的政策及程序。本集團已嚴格遵守與所有適用勞動準則有關的香港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僱傭條例》。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違反任何與童工和強制勞動相關的法律及法規的情況，而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絕不會容忍於其任何營運及設施中使用童工以及剝削兒童。人力資源及行政部門及其他部門共同努力，以識別及防止勞動力中使用童工的情況。我們要求所有新僱員提供真實及準確的個人身份資料。所有的個人資料，包括身份證及銀行賬戶，都會由人力資源及行政部門嚴格審查。本集團已建立一套完善的招聘程序以檢查候選人的背景，並建立正式的報告程序以處理任何特殊個案。

人權保護

我們嚴禁強制勞動，以保障人權，並為僱員創造一個尊重、公平及自由意願的工作場所。工作時間及相關政策已於《僱員手冊》及僱傭合約中清楚列出。本集團的僱員加班遵循自願性原則，以避免任何違反勞動標準的行為。本集團亦嚴禁以任何理由對僱員採取任何涉及辱罵、體罰、壓迫、性騷擾(包括不恰當的語言、姿勢及身體接觸)等懲罰性措施、管理方法及行為。倘發現任何違反童工或強制勞動的行為，將會嚴格按照本集團的內部政策處理。

供應鏈管理

供應鏈管理乃本集團業務的關鍵範疇，我們非常小心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因而已制定採購管理政策規範供應鏈。本集團要求供應商提供符合質量、健康及安全標準的產品與服務，以確保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此外，本集團了解其供應商的環境及社會實踐，並嘗試讓彼等能參與綠色供應鏈管理中，對社會負責，並優先考慮會推廣環保產品及服務的供應商。所有的供應商均是根據彼等的規格、質量、服務、價格及適用的環境及社會考慮因素作出評估及選擇。本集團亦希望其供應商擁有並堅持相似的標準，並遵守其經營所在國的國家管理法律。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共有52間供應商(二零二一年：68間供應商)且全部均已通過委聘供應商的相關慣例。按地理區域劃分的供應商明細見下表。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¹¹
中國香港	39	40
中國內地	7	7
亞洲其他地區	2	3
歐洲	2	5
非洲	1	2
澳洲及紐西蘭	1	8
美洲	-	3

附註：

11. 本集團已對二零二一年數據呈報作出優化，為使就數據比較而言更好遵守ESG報告指引。

供應商表現經管理層定期評估及監察，確保供應商質量的一致性。本集團將定期檢討供應商相關政策及常規以保障其有效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產品責任

原料管理

本集團全面致力於採購符合安全及健康規定的食材，並將食品安全及質量視為整個供應鏈管理的首要任務。於整個供應鏈中，由選擇、採購、儲存及交付過程中，專門採取多層次的預防性措施保證食品原料的安全及質量。供應商的選擇乃經過審慎評估，包括在可能的情況下進行實地視察，並保證法定實體備有所需文件。本集團向供應商採購及接收食品並於適當期間在合適的溫度下儲存食品。

產品品質管理

本集團極為重視質量控制，於整個食品加工營運中實施嚴格質量控制措施。為確保向客戶交付高質量的服務及產品，本集團已制定產品責任政策，由不同級別的管理層監督及檢查我們的運營慣例。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違反法律及法規的事件，涉及與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有關的健康及安全以及隱私事宜，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的《商品說明條例》及《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個人資料(私隱)條例》」)。

產品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對出售予消費者的產品負全部責任，並且顧及與產品有關的健康及安全問題。我們密切關注產品的設計及食品原料的選擇等方面的健康及安全考慮。此外，我們於食品加工過程中採用嚴格的質量控制，對每批製成品進行抽樣檢查，並提供妥善的交付及售後服務。本集團之食品加工廠已獲授予危害分析和關鍵控制點(「**HACCP**」)認證及ISO 22000食品安全管理系統認證。

此外，本集團已成立食品安全小組，確保監察食品安全程序的執行，並得到遵循。食品安全小組責任包括：

- 釐定業務營運及安全保障程序及計劃；
- 制定及檢討 HACCP 計劃；
- 監察 HACCP 計劃的實施；
- 通過有關 ISO 22000 針對食品安全管理的文件；

- 制定僱員培訓計劃；
- 核實ISO 22000的運作；
- 定期評估ISO 22000的適當性及有效性；及
- 向最高管理層匯報ISO 22000的有效性。

客戶滿意度

本集團認為，客戶是其業務的核心，增強客戶對食品及服務的信心及滿意度有助加強本集團的價值主張、品牌及聲譽。因此，本集團通過產品責任政策，致力了解顧客的需求，並適當處理顧客的投訴。

補救方法

儘管本集團保證產品質量，但如發現存在質量、安全或健康問題的產品，本集團將按照銷售或服務協議的條款作出賠償。銷售及市場推廣部門負責系統性記錄日誌及處理客戶反饋並在有需要時作出內部調查。本集團亦已制定危機管理程序，以處理任何與產品有關的緊急事件。本集團須按一致待遇及程序向受影響的所有客戶召回、退回或賠償產品。於報告期間，概無因安全及健康原因而須召回的已售產品，亦無就其服務和產品的重大投訴。

資料安全及客戶私隱管理

本集團致力保護消費者數據及私隱資料，並將業務資料保密。本集團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保障資料原則》，而僱員均獲得此方面的在職培訓，以控制及監測消費者的資料。適當的資料系統安全亦已實施，以防止未經授權的資料訪問處理、刪除、丟失或使用(包括轉移)。僅於取得同意下，本集團才獲准於直接營銷中使用客戶的個人資料。倘發生任何數據泄露，本集團將立即採取補救措施，以減少可能對數據主體造成的困難或損害，調查資料系統安全的不足或缺陷，並制定明確的策略，以防止未來再次發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知識產權

本集團對其無形資產的重視程度等同於其有形資產，且尊重他人的知識產權。本集團在其行為及道德守則中制定版權政策，以確保僱員不會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版權。僱員違反該政策將導致紀律處分。此外，本集團的信息技術團隊已獲得於其業務運營期間購買軟件及資訊所需的所有牌照。

產品廣告及標籤

本集團尊重客戶的權利，致力為客戶提供與購買或消費決策相關的準確營銷信息。本集團嚴格要求所有附屬公司落實資料披露責任制，認真審核廣告材料，保障客戶的利益。同樣，本集團強調我們的產品標籤應為準確、及時、合法、清晰且並無誤導成份。此乃為肯定我們的產品資料不會違反任何相關的法律及法規，並使客戶準確理解，以確保安全消費。

反貪污

本集團認為，廉潔的企業文化對其持續成功至關重要。因此，我們嚴格禁止任何貪污活動，並遵守香港《防止賄賂條例》的規定。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違反有關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的法律及法規的行為，亦無任何已結束的有關腐敗行為的法律案件。

本集團已制定行為及道德守則，禁止僱員在履行僱員職責時收受客戶、供應商、同事或其他各方提供的任何好處，禁止任何涉及利益衝突、賄賂、敲詐、欺詐及洗錢的活動。我們對本集團的活動定期展開系統性欺詐風險評估，以識別潛在的改善空間。

為保持本集團高度誠信的企業文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向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提供約15個小時的反貪污培訓，以就反腐敗及商業道德方面加強彼等於其各自的職能及職責的專業技能和知識。

舉報機制

本集團鼓勵僱員、客戶、供應商或其他各方通過保密渠道舉報與任何有關利益衝突、賄賂、敲詐、欺詐及洗錢的事宜。我們會及時作出查證，並在保護舉報人身份的同時採取必要的措施，防止任何利益衝突或行為對本集團及持份者帶來傷害。審核委員會須向董事會報告，披露有關不當行為報告的資料及有關的調查結果（如有）。

社區投資

本集團致力支持我們營運所在的社區，包括通過社區參與了解社區的需要，並確保本集團的活動顧及社區利益。為體現企業責任，本集團已制定社區投資政策，強調本集團對社區發展的承諾。

於報告期間，我們定期向本地食物援助組織提供食品捐贈，合共約9.8噸(二零二一年：2.8噸)的食品供應、水果及蔬菜。捐贈用於支持彼等對援助長者及低收入家庭作出貢獻，此與本集團的社區投資重心一致。未來，我們將繼續尋求機會與其他外部組織合作，從而增加社群服務及貢獻。

可持續性表現概覽			
環保			
指標	單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廢氣排放			
氮氧化物(NOx)	千克	306.4	361.7
硫氧化物(SOx)	千克	0.7	0.7
顆粒物(PM)	千克	16.7	18.5
溫室氣體排放			
範圍1—直接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170	421
• 燃料消耗	噸二氧化碳當量	116	118
• 制冷劑消耗	噸二氧化碳當量	54	303
範圍2—能源間接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325	303
• 電力消耗	噸二氧化碳當量	325	303
範圍3—其他間接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27	27
• 於堆填區棄置廢紙	噸二氧化碳當量	24	24
• 淡水處理	噸二氧化碳當量	2	2
• 污水處理	噸二氧化碳當量	1	1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522	751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總額	噸二氧化碳當量 ／噸成品	0.08	0.07
	噸二氧化碳當量 ／收入(千港元)	0.0041	0.007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可持續性表現概覽			
指標	單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無害廢棄物			
一般廢棄物	噸	63	24
無害廢棄物總量	噸	63	24
無害廢棄物密度總量	噸／噸成品	0.010	0.002
	噸／收入(千港元)	0.00049	0.00022
能源消耗			
直接能源消耗			
• 汽油	千瓦時	86,954	77,698
• 柴油	千瓦時	358,273	376,910
間接能源消耗			
• 電力消耗	千瓦時	832,483	819,689
能源消耗量總量	千瓦時	1,277,710	1,274,297
能源消耗密度總量	千瓦時／噸成品	200.36	118.22
	千瓦時／收入(千港元)	10.01	11.94
用水			
耗水總量	立方米	3,835	4,316
耗水密度總量	立方米／噸成品	0.60	0.40
	立方米／收入(千港元)	0.030	0.040
包裝材料消耗			
包裝材料消耗總量	噸	19	22
包裝材料消耗密度總量	噸／噸成品	0.003	0.002
	噸／收入(千港元)	0.00015	0.0002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可持續性表現概覽			
社會			
指標	單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僱傭			
僱員總數	人	69	81
按性別劃分			
男性	人	31	35
女性	人	38	46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或以下	人	4	7
31至40歲	人	14	16
41至50歲	人	18	18
51歲或以上	人	33	40
按僱傭類型劃分			
全職	人	59	69
兼職	人	10	12
按僱員類別劃分			
董事	人	3	2
高級管理層	人	4	4
中級管理層	人	7	4
一般員工	人	55	7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可持續性表現概覽			
指標	單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僱員流失率			
按性別劃分			
男性	%	45	31
女性	%	58	28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或以下	%	125	14
31至40歲	%	36	38
41至50歲	%	28	39
51歲或以上	%	64	25
按地區劃分			
香港	%	52	30
健康及安全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	人	-	-
	%	-	-
因工傷損失的工作日數	損失日數	745	2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可持續性表現概覽			
指標	單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培訓與發展			
受訓僱員明細			
按性別劃分			
男性	%	59	49
女性	%	41	51
按僱員類別劃分			
董事	%	18	7
高級管理層	%	12	1
中級管理層	%	24	18
一般員工	%	46	74
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¹²			
按性別劃分			
男性	小時	7.0	不適用
女性	小時	5.7	不適用
按僱員類別劃分			
董事	小時	1.5	不適用
高級管理層	小時	13.3	不適用
中級管理層	小時	4.5	不適用
一般員工	小時	7.6	不適用

附註：

1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自二零二二年起開始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可持續性表現概覽			
指標	單位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供應鏈管理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中國香港	名	39	40
中國內地	名	7	7
亞洲其他地區	名	2	3
歐洲	名	2	5
非洲	名	1	2
澳洲及紐西蘭	名	1	8
美洲	名	-	3
產品責任			
須召回已售產品總數的百分比	%	-	-
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	項	-	-
反貪污			
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	宗	-	-
社區投資			
所動用資源			
食品供應、水果及蔬菜	噸	9.8	2.8

聯交所 ESG 報告指引內容索引

強制披露規定	於本報告中的章節
管治架構	ESG 管治架構
匯報原則	報告框架
匯報範圍	報告範圍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於本報告中的章節
層面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排放物
關鍵績效指標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排放物－廢氣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 A1.2	直接（範圍 1）及能量間接（範圍 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排放物－溫室氣體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排放物－廢棄物管理（如所解釋者，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排放物－廢棄物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該等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排放物－溫室氣體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該等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排放物－廢棄物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於本報告中的章節
層面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資源使用－能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資源使用－耗水量
關鍵績效指標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該等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資源使用－能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資源使用－耗水量
關鍵績效指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資源使用－使用包裝材料
層面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及天然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及天然資源－提高僱員意識
層面 A4：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氣候變化
關鍵績效指標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氣候變化－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於本報告中的章節
層面 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傭－招聘、薪酬、晉升及解僱
關鍵績效指標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僱傭－招聘、薪酬、晉升及解僱
層面 B2：健康及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健康及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健康及安全－職業安全與健康
關鍵績效指標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健康及安全－職業安全與健康
關鍵績效指標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健康及安全－職業安全與健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於本報告中的章節
層面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培訓及發展
關鍵績效指標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培訓及發展
關鍵績效指標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培訓及發展
層面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勞工準則－童工和強制勞工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勞工準則－童工和強制勞工管理 及人權保護
關鍵績效指標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勞工準則－童工和強制勞工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於本報告中的章節
層面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3	描述識別供應鏈上環境及社會風險所使用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於本報告中的章節
層面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產品責任－補救方法
關鍵績效指標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產品責任－補救方法
關鍵績效指標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產品責任－知識產權
關鍵績效指標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產品責任－產品品質管理、產品健康及安全及補救方法
關鍵績效指標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產品責任－資料安全及客戶私隱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於本報告中的章節
層面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舉報機制
關鍵績效指標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反貪污
層面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發行人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 B8.1	專注貢獻範疇(例如，教育、環境問題、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區投資

獨立核數師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中國萬天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展程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中國萬天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展程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94至16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測試

請參見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4(i)(ii)、5(a)及20。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約為21,005,000港元，約為總資產的14%。

管理層依據資料(包括不同客戶的信貸概況、貿易應收款項賬齡、歷史結算記錄及與相關客戶的持續貿易關係)對貿易應收款項進行減值評估。管理層亦考慮前瞻性資料，其可能影響客戶償還未償還結餘以估算預期信貸虧損以作出減值評估的能力。

由於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減值評估涉及使用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我們關注該領域。

我們的應對措施：

我們就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的適當性執行之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就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的內部控制及評估過程，通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以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的水平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 評估管理層以前期間做出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的結果，以測試其評估過程的有效性；
- 評估並測試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的關鍵控制；
- 以抽樣方式，向貴集團客戶發出賬目證明書，以獲得第三方證據，證明截至年末的貿易應收款項金額；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關鍵審計事項 (續)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測試 (續)

- 評估於釐定虧損撥備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適當性，以抽樣方式檢查相關的主要輸入數據，如貿易應收款項的每月賬齡情況及貿易應收款項與相應現金收入的結算情況，以評估歷史數據的準確性及完整性，並參考相關的歷史及前瞻性資料，質疑預期信貸虧損計算所依據的假設的合理性；及
- 對於在年結日已超出其信貸期的未撥備逾期應收款項在年末後仍未有付款，我們向管理層就這些應收款的可收回性、確認管理層有關歷史償還情況證據的說明、相關客戶的持續貿易關係和與相關客戶的未償還債務跟進等提出了質疑。

其他事項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經另一名核數師審核，其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對該等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亦會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審核委員會就此協助董事履行彼等之職責。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乃根據我們所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作出，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於該情況屬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董事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林子嘉

執業證書編號 P06838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7	127,674	106,706
銷售成本		(108,929)	(93,458)
毛利		18,745	13,248
其他收入及收益	8	263	4,008
銷售及行政開支		(23,821)	(18,090)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	9	(5,364)	(6,866)
經營虧損		(10,177)	(7,700)
融資收入	11	48	655
融資成本	11	(641)	(1,071)
融資成本—淨額	11	(593)	(416)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	18	(82)	(444)
除所得稅前虧損		(10,852)	(8,560)
所得稅(開支)/抵免	12	(106)	316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10,958)	(8,244)
應佔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955)	(8,240)
非控股權益		(3)	(4)
		(10,958)	(8,24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以每股港仙列示)	14	(0.77)	(0.6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31,199	32,513
使用權資產	16	49,499	46,985
按金及預付款項	20	4	17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18	193	275
		80,895	79,790
流動資產			
存貨	21	386	553
貿易應收款項	20	21,005	19,747
按金及預付款項	20	8,206	8,0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44,958	37,431
		74,555	65,79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3	2,110	3,89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3,393	3,190
借貸	24	23,624	43,395
即期所得稅負債		-	105
租賃負債	16	1,562	20
		30,689	50,60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6	2,925	2
遞延稅項負債	17	1,812	1,706
		4,737	1,708
流動資產淨值		43,866	15,189
資產淨值		120,024	93,271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	15,120	12,600
股份溢價	25	82,151	46,971
其他儲備		100	100
保留盈利		22,653	33,61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120,024	93,282
非控股權益		-	(11)
權益總額		120,024	93,271

第94頁至16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許國偉
董事

廖子情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附註25) 千港元	股份溢價 (附註25)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12,600	46,971	100	41,851	101,522	(7)	101,515
年內虧損	-	-	-	(8,240)	(8,240)	(4)	(8,244)
全面開支總額	-	-	-	(8,240)	(8,240)	(4)	(8,244)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12,600	46,971	100	33,611	93,282	(11)	93,271
年內虧損	-	-	-	(10,955)	(10,955)	(3)	(10,958)
全面開支總額	-	-	-	(10,955)	(10,955)	(3)	(10,958)
收購於一間附屬公司之 額外權益而無控制權 變動	-	-	-	(3)	(3)	14	11
發行新股份(附註25)	2,520	35,280	-	-	37,800	-	37,800
發行新股份之交易成本 (附註25)	-	(100)	-	-	(100)	-	(100)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5,120	82,151	100	22,653	120,024	-	120,02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10,852)	(8,560)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	3,670	3,396
使用權資產折舊	9	2,204	1,812
融資成本	11	641	1,071
利息收入	11	(48)	(655)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	9	5,364	6,866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	18	82	44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30)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931	4,374
存貨減少／(增加)		167	(211)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6,622)	5,289
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32)	1,202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783)	46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03	(1,350)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		(7,236)	9,772
(已付)／退回利得稅		(105)	2,763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7,341)	12,535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2,356)	(2,287)
已收利息	11	48	655
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130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178)	(1,632)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借貸	26	(19,771)	(5,141)
償還租賃負債	26	(253)	(19)
配售後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		37,700	-
收購於一間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而無控制權變動的所得款項		11	-
已付利息	11	(641)	(1,071)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17,046	(6,2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7,527	4,672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431	32,759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958	37,431

1 一般資料

中國萬天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展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六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已由香港新界沙田成全路1-7號順景工業大廈1樓A及B工場變更為香港九龍灣宏照道33號國際交易中心21樓2106A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採購、加工及供應食材。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本公司公佈(i) Classic Line Holdings Limited(「Classic Line」)(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及為本公司當時的控股股東)與佳源控股有限公司(「佳源」)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的股份購買協議(「股份購買協議」),內容有關出售Classic Line實益擁有的520,000,000股股份,現金代價為78,000,000港元(相當於每股股份0.15港元)(「股份轉讓」);及(ii)本公司與佳源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的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佳源有條件地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向佳源配發及發行252,000,000股新股份,現金代價為37,800,000港元(相當於每股股份0.15港元)(「股份認購」)。股份轉讓及股份認購之完成(統稱「完成」)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六日作實。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及佳源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及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六日的聯合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的通函。

於完成後,佳源成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並擁有772,000,000股股份的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1.06%。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隨後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代表佳源提出無條件強制性現金要約(「要約」),以每股股份0.15港元收購全部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佳源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的股份)。要約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九日截止,有效接納合共245,08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6.21%。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及佳源分別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九日聯合刊發的綜合文件及公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續)

於要約完成後，合共294,92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9.50%）由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未能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載25%最低公眾持股量之規定。隨後為恢復公眾持股量，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佳源完成按每股股份0.20港元配售90,000,000股現有股份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及並非與佳源一致行動的人士）。佳源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完成配售90,000,000股股份後及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日期，最低公眾持股量已恢復。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及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的公告。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採納以下與本集團的經營有關且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與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相關的租金寬減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與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相關的租金寬減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外，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採納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概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有若干以港元計值之計息銀行借貸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計息。本集團預期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將會續存，而利率基準改革對本集團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計息之借貸並無任何影響。倘該等借貸之利率於未來一段時間內被無風險利率所取代，本集團將於修訂該等工具時採用上述實際權宜方式，惟以符合「經濟上等同」之標準為前提。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尚未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若干可能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相關且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並非強制性生效的現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已頒佈，而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呈列財務報表－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有期貨款之分類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該修訂本應前瞻性地應用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發生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呈列財務報表－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有期貨款之分類

該等修訂本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釐清分類不受實體是否會行使其推遲清償債務權利的預期所影響，並說明倘於報告期末已遵守契約，則權利存在。修訂本亦引入「結算」的定義，明確結算是將現金、權益工具、其他資產或服務已轉移予對手方。

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頒佈，故此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已進行修訂。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修訂本已更新詮釋的字詞，以配合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惟結論並無變動，亦並無更改現行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尚未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之披露

該等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其主要會計政策資料，而非其重大會計政策。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合理預期下會計政策資料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之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就如何將重要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非強制性指引。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等修訂本澄清會計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變動之區別。會計估計之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之貨幣金額。該等修訂本亦澄清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方法及輸入數據得出會計估計。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該等修訂本縮窄初步確認例外情況之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臨時差異之交易，如租賃及停用責任。因此，實體須就該等交易所產生之臨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須於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應用於有關租賃及停用責任之交易，任何累計影響於該日確認為對保留溢利或其他權益部分期初結餘之調整(如適用)。此外，該等修訂本應事先應用於租賃及停用責任以外之交易。該等修訂本可提前應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該等修訂本禁止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中扣除使資產達到能夠按照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開展經營所必要的位置及條件過程中產生的項目的任何銷售所得款項。反而，實體必須於損益中確認出售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產生該等項目的成本。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尚未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等修訂本釐清「履行合約之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之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之成本為履行合約之增量成本(如直接勞工及材料)，或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分配(如用於履行合約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支出分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概念框架之提述

該等修訂本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致使其提述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之經修訂概念框架，而非二零一零年頒佈之版本。該等修訂本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增加一項規定，就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範圍內的責任而言，收購方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釐定於收購日期是否因過往事件而存在現有責任。就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稅範圍內的徵稅而言，收購方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釐定產生支付徵稅負債的責任事件是否已於收購日期前發生。該等修訂本亦增加一項明確聲明，表明收購方不確認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或然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等修訂本澄清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的情況。當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而有關交易採用權益法入賬時，因喪失對不包含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僅以非關聯投資者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在損益中確認。同樣，將任何前附屬公司(已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保留權益按公平值重新計量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僅以非關聯投資者於新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在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尚未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年度改進修訂多項準則，包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修訂允許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第D16(a)段的附屬公司，根據母公司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日期使用母公司呈報的金額計量累計匯兌差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修訂澄清實體於評估是否終止確認金融負債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B3.3.6段中「百分之十」測試時計入的費用，說明實體僅計入實體與貸款人之間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實體或貸款人代表另一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該修訂修改所附用作說明的例子13，從例子中刪除出租人償還租賃物業裝修的說明，以解決因該例子中如何說明租賃優惠措施而可能出現與處理租賃優惠有關的任何潛在混淆情況。

本集團預期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3. 編製基準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非另有指明，該等政策於呈列的所有年度一直貫徹採用。

(a) 合規聲明

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

(b)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闡釋。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及服務之代價之公允值計算。

(c) 功能及編製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以與本公司功能貨幣相同的港元(「港元」)呈列，及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千港元)。

4. 重大會計政策

(a)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公司間交易及集團公司間結餘連同未變現溢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在此情況下，虧損乃於損益確認。

於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業績，乃自收購日期起或截至出售日期止(視適用者而定)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在有需要的情況下，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會作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使用者相符。

當所收購的一組業務活動及資產符合業務定義且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時，則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釐定一組特定業務活動及資產是否屬於業務時，本集團評估所收購的一組資產及業務活動是否最少包括投入及實質流程，以及所收購的組合是否有能力產生輸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a)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收購成本乃按本集團(作為收購方)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及所發行股權於收購日期的總公允值計量。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主要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計量。本集團先前於被收購方持有的股權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確認。本集團可逐項交易選擇按公允值或在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所佔的比例份額來計量代表附屬公司目前擁有權權益的非控股權益。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乃按公允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按另一基準計量，則作別論。所產生的收購相關成本入賬列作開支，惟發行權益工具時所產生者除外，在此情況下，成本乃自權益扣除。

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乃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值確認。其後對代價的調整源自於計量期(最長為收購日期起12個月)內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值之新資料時方與商譽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的所有其他其後調整均於損益確認。

於收購後，代表附屬公司目前擁有權權益的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指該權益初步確認之金額加上非控股權益應佔權益之其後變動。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呈列，與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均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出現虧絀，全面收益總額仍屬於該等非控股權益。

本集團於不會導致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之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入賬列作股權交易。本集團權益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已經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之相關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之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之公平價值兩者間之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b)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可行使控制權的被投資方。倘以下所有三個因素出現，則本公司控制被投資方：(i) 可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ii) 承擔來自被投資方可變動回報的風險或有權獲得來自被投資方的可變動回報，及(iii) 能夠利用其權力影響有關可變動回報。每當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任何此等控制因素可能出現變動時，控制權會被重新評估。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c) 獨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當收到投資附屬公司的股息時，而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股息宣派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在單獨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在綜合財務報表內被投資方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

(d)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報告方式與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的內部報告方式一致。主要營運決策人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主要營運決策人已被確定為作出策略決策的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e) 外幣換算

(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及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與借貸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匯兌收益和虧損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融資收入或成本」中列報。所有其他匯兌收益和虧損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列報。

(ii) 集團公司

集團旗下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所有實體(全部均非採用高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全面收益表的收入及支出按平均匯率(除非該平均值並非於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於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換算；及
- 就此產生的所有貨幣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因收購境外實體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值調整視為該境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應佔支出。

其後成本僅於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會列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已取代部分的賬面值將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均於其產生的財政期間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租賃物業裝修按其使用年期或租賃的未屆滿期間較短者予以折舊，而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採用直線法計算，以於彼等估計可使用年期内分配成本至其剩餘價值，如下：

樓宇	租賃土地之租期或29至35年（以較短期限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租期或20年（以較短期限為準）
傢俬、裝置及設備	5年
汽車	3至4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再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資產終止確認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項目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計算）計入項目終止確認期間的損益內。

出售收益或虧損乃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其他收入及收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g) 合營安排

本集團已對所有合營安排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於合營安排的投資視乎各投資方的合約權利及責任分類為合營業務或合營企業。本集團已評估合營安排的性質，將其釐定為合營企業。合營企業按權益法入賬。

根據權益會計法，於合營企業之權益初步按成本確認，隨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收購後利潤或虧損及其他綜合收益之變動。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投資包括收購時產生的商譽。已收或應收合營企業的股息確認為於投資賬面值的扣減。倘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虧損等於或超過所持合營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本集團不再確認虧損，除非本集團產生責任或代合營企業付款，則作別論。

本集團與其合營企業交易之未變現收益全對銷，以本集團所持合營企業之權益為限。除非有證據顯示交易中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合營企業的會計政策如有需要已改變以符合集團採納的政策。

(h)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動，表明資產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則會測試資產的減值情況。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金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水平劃分組別。遭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日期檢討減值可否撥回。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i) 金融工具

(i)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初始按公允值加(就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項目而言)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並無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始按交易價計量。

所有以正常方式進行的金融資產買賣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正常方式買賣指按照一般市場規例或慣例訂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其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相關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

攤餘成本：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的資產，並且現金流量僅由本金和利息構成，該等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並計入融資收入內。任何因終止確認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並與匯兌收益及虧損共同列示為「其他收入及收益」。減值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列示為單獨項目。

(ii)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就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此乃可能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此乃可能於金融工具預計年期內發生的所有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i)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續)

預期信貸虧損乃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該不足額其後按與資產原有實際利率相近的利率貼現。

本集團已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式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並基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基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針對特定於債務人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進行了調整。

就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惟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時，撥備將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

當釐定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有否大幅增加，並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相關及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可靠資料。此包括根據本集團的過往經驗、已知信貸評估及包括前瞻性資料所得出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分析。

倘某項金融資產逾期超過30天，則本集團假設該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有理據的資料證明並非如此。

除非實體有合理及有理據的資料證明更滯後的違約標準更合適，否則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在以下情況下將出現違約：倘債務人不大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採取行動(例如變現抵押(如持有))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履行其信貸義務；或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

根據金融工具的性质，對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的評估是按組合基準進行。當以組合及個別基準進行評估時，金融工具會根據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進行分組。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i) 金融工具 (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續)

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在以下情況下將出現信貸減值：

- 債務人面對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拖欠或逾期90天以上；
- 本集團按照本集團於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的條款重組貸款或預付款項；
- 債務人有可能宣告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證券的活躍市場因財政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如有資料顯示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可能性(例如，債務人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或如屬貿易應收款項，有關款項逾期超過兩年(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則本集團將有關金融資產撤銷。在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用)後，已撤銷金融資產仍可面臨本集團收回款項程序之強制執行活動。所作出的任何收回款項於損益確認。

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計算。無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則按賬面總值計算。

(i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按金融負債產生的目的將有關負債分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值計量，而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值扣除已產生之直接應佔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i) 金融工具(續)

(iii) 金融負債(續)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貸，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餘成本計量。相關利息支出於損益確認。

收益或虧損於終止確認負債時以及透過攤餘過程於損益確認。

(iv)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餘成本及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或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可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支付準確貼現的比率。

(v)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vi) 終止確認

當收取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已經轉讓而該轉讓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確認的標準時，本集團會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倘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所轉讓的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於該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其或須支付的金額之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確認已收取抵押借款所得款項。

當相關合約中規定的義務被解除、取消或屆滿時，金融負債被終止確認。

倘本集團因重新磋商金融負債條款而向債權人發行本身的權益工具，以結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則所發行權益工具為已付代價，初始按金融負債或其部分消除當日的公允值計量。倘所發行權益工具的公允值無法可靠地計量，則該等權益工具按能反映已消除金融負債的公允值計量。已消除的金融負債或其部分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年內損益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j) 抵銷金融工具

倘本集團當前有一項可合法執行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債務的情況下，金融資產與負債方可予抵銷，並將淨金額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本集團亦訂有不符抵銷標準的安排，惟仍容許相關金額於破產或終止合約等若干情況下予以抵銷。

(k) 存貨

存貨乃初步按成本確認，且其後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包括所有購買成本、轉換成本及使存貨達到目前位置及狀況所產生的其他成本。成本乃採用先入先出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完成估計費用及進行銷售估計所需費用。

(l)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客戶出售商品的應收款項。除非貿易應收款項按公允值確認時附有重大融資成分，否則初步按無條件代價金額確認。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款項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或以內(或倘更久，則於業務的正常經營週期內)收回，則歸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m)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呈列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於財務機構的活期存款、其他短期、高流動投資(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所承受價值變動風險不大)及銀行透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n)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份直接應佔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呈列為除稅後所得款項減少。

倘任何集團公司購入本公司的股本工具，例如由於進行股份回購，則已付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新增成本(扣除所得稅)從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扣除作庫存股份，直至有關股份註銷或再發行為止。

(o)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從供應商所獲商品的付款責任。倘付款於一年或以內(或倘更久，則於業務的正常經營週期內)到期，則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p) 借貸成本資本化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格資產(即在投入原定用途或出售前必須較長時間準備之資產)直接產生的借貸成本資本化為其資產的成本。原以支付該等資產的特定借貸用作臨時投資，其投資所得收益將從撥充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在其產生的期間內均於損益中確認。

(q)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根據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按即期應課稅收入支付的稅項，並根據由於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稅務虧損而導致的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變動作出調整。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按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國家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為基準計算。管理層定期就適用稅務法規須作出詮釋的情況評估報稅表狀況，並考量稅務機關是否很有可能接受不確定的稅務處理。本集團根據最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計量其稅項結餘，視乎何種方法可更好地預測不確定性的解決方案而定。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q)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續)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彼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賬面金額之間的暫時差額作全數撥備。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因初步確認商譽而產生，則不會確認。如遞延所得稅乃源自業務合併以外的交易中初始確認資產或負債，而在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亦不會入賬處理。遞延所得稅按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的稅率 (及法律) 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未來應課稅金額將可用於利用該等暫時差異及虧損時予以確認。

倘本公司能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該等差異很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不會就外國業務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當有合法可執行權利抵銷即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以及當遞延所得稅結餘乃關於同一稅務機關時，則會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倘實體有合法可執行權利抵銷並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則會抵銷即期所得稅資產及稅務負債。

(r) 僱員福利

(i) 退休福利責任

香港

本集團參與一項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強積金計劃」)，計劃已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註冊。強積金計劃的資產乃以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強積金計劃的資金一般由僱員及本集團撥付。

本集團於繳付供款後並無其他付款責任。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r) 僱員福利(續)

(ii)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的年假權利於其應享有時確認。本集團就截至結算日止因僱員所提供的服務而產生的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的病假及產假權利未確認，直至僱員正式休假為止。

(iii) 花紅計劃

本集團根據一個計及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經作出若干調整)的公式，就花紅確認負債及開支。當出現合約責任或過往慣例引致推定責任時，本集團即確認撥備。

(s) 撥備

當本集團現時因過往事件而涉及法律或推定責任；履行責任可能須耗用資源；及金額已被可靠估計時會確認法律訴訟撥備。

倘有多項同類責任，會整體考慮責任類別以釐定償付時可能耗用的資源。即使與同一責任類別所涉及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按預期以除稅前比率(反映當時市場對該責任特定的貨幣時間值及風險的評估)償付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計量。隨時間過去而產生的撥備增加確認為利息開支。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t) 收入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該等金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根據合約條款及適用於合約的法律，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可能隨時間轉移或於某一時點轉移。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隨時間轉移，隨着本集團履約：

- 客戶同時取得及消耗藉本集團履約提供的所有利益；
- 為創造或增強客戶隨着本集團的履約行為而控制的資產；或
- 並未產生讓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的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

倘貨品或服務控制權隨時間轉移，本集團會於合約期間內參考圓滿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收入。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點確認。

就付款至承諾貨品或服務轉移期間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而言，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措施，交易價格不就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影響進行調整。

(i) 貨品銷售

當產品的控制權已轉讓(即產品交付予客戶)，且並無未履行的責任可影響客戶接受產品，方會確認銷售。在產品到達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虧損風險已轉嫁客戶，而客戶已根據合約接受產品、接納規定已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顯示符合接納的所有標準時，方會確認交付。銷售按銷售合約指定的價格入賬。

本集團在貨品交付時確認應收款，因為此時收回對價的權利是無條件的，本集團僅需等待客戶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t) 收入確認 (續)

(ii) 利息收入

來自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時間長短根據尚未償還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計算得出。

存在重大融資成分

於釐定交易價格時，倘向客戶就轉移貨品或服務（不論以明示或暗示方式）而協定之付款時間為客戶或本集團帶來重大融資利益，則本集團就貨幣時間值的影響而調整已承諾之代價金額。於該等情況下，合約含有重大融資成分。不論於合約中以明示呈列或合約訂約方協定的支付條款暗示融資承諾，合約中均存在重大融資成分。

融資成分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利息收入」內確認。

(u)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所有租賃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為實體提供會計政策選擇，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的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之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低價值資產及自開始日期後租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之租賃付款已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

- (i) 初步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的會計政策）；
- (ii)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獎勵；
- (iii) 承租人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
- (iv) 承租人根據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的情況下分解及移除相關資產時將產生的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產生則除外。

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u)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應按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之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暗含的利率折現 (倘該利率可輕易釐定)。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本集團會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

下列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的租賃期內就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支付的款項被視為租賃付款：

- (i) 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ii) 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採用於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初步計量；
- (iii) 承租人於剩餘價值擔保下預計應付的金額；
- (iv) 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為該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v) 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該選擇權終止租賃，則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

於開始日期後，本集團應按以下方式計量租賃負債：

- (i) 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
- (ii) 減少賬面值以反映所作出的租賃付款；及
- (iii) 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新評估或租賃修改，或反映經修改實質固定租賃付款。

當本集團修訂其對任何租期的估計 (例如因重新評估行使承租人續期或終止選擇權的可能性)，本集團調整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以反映在經修訂租期內須支付的款項，並採用經修訂貼現率進行貼現。當取決於利率或指數的未來租賃付款的可變元素被修訂時，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亦作出類似修訂，惟貼現率保持不變。在此兩種情況下，一律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等調整，經修訂後的賬面值於剩餘 (經修訂) 租期內攤餘。倘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調整至零，則任何進一步減少均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u)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續)

當本集團與出租人重新磋商租賃合約條款時，倘重新磋商引致租用一項或多項額外資產，其金額與所獲得的額外使用權的獨立價格相稱，該項修訂入賬列作一項獨立租賃，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倘重新磋商導致租賃範圍增加(不論為延長租期，或租用一項或多項額外資產)，則租賃負債使用於修訂日期適用的貼現率重新計量，而使用權資產則按相同金額調整。

(v) 股息分派

向現時組成本集團之各附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進行的股息分派，在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倘適用)批准股息的期間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w)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會在合理地保證將會得到補助以及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時確認。

(x) 關聯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家屬成員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對本公司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x) 關聯方 (續)

(b) 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該實體與本公司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即指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均與其他公司有所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間實體 (或另一實體為其成員的集團成員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 (a) 項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 項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 (或該實體的母公司) 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為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的近親指於與實體交易時預計對該人士有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包括 (i) 該人士子女及配偶或同居伴侶；(ii) 該人士的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子女；及 (iii) 該人士或該人士的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受供養人士。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財務風險管理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面臨的多種財務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程序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將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最小化。

財務部根據董事會批准的政策進行風險管理。本集團財務部與本集團的營運單位緊密合作，以辨識、評估及對沖財務風險。董事會將就整體風險管理及特定領域(如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的使用及多餘流動資金的投資)提供指引。

(a) 信貸風險

(i) 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按金。該等結餘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代表本集團就其金融資產所承擔的最高信貸風險。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客戶的信貸質素乃根據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評估。本集團設有政策確保獲銷售產品的客戶均具有良好信貸記錄。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五大債務人分別佔本集團於年末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73%(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65%)，故本集團存在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本集團與此等客戶已建立長期合作關係。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具有重大及信貸減值餘額的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單獨及集體的減值評估。除面臨重大財務困難或進入清算期的客戶單獨進行減值評估外，其餘的貿易應收款項參考本集團未償付餘額的賬齡，根據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組。

對於集體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管理層認為，鑑於與客戶的業務往來歷史和應收賬款的良好收賬記錄，本集團應收該等客戶的未付賬款餘額不存在內在的重大信貸風險。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財務風險因素 (續)

(a) 信貸風險 (續)

(i) 風險管理 (續)

本集團定期對其客戶進行信貸評估。就個別已證實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已就該等結餘作出足夠撥備。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要求，而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ii) 金融資產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受限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即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按照整個存續期的預期虧損撥備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分類其貿易應收款項。

預期虧損率乃根據於本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的歷史月度未償餘額及信用狀況計算得出。過往虧損率已作出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付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識別與香港的生產總值及其他相關因素為最相關因素，並根據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相應地調整過往虧損率。

按此基準，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於年末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預期 信貸虧損率 千港元	總賬面值 千港元	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按個別基準計提撥備		16,087	(9,272)
按組合基準計提撥備一賬齡			
即期	1.49%	5,923	(88)
逾期1至30日	5.04%	3,036	(153)
逾期31至60日	10.89%	3,185	(347)
逾期61至90日	21.43%	2,552	(547)
逾期90日以上	59.21%	1,542	(913)
		32,325	(11,320)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按個別基準計提撥備		13,758	(6,080)
按組合基準計提撥備一賬齡			
即期	0.37%	9,794	(36)
逾期1至30日	1.36%	1,402	(19)
逾期31至60日	2.18%	550	(12)
逾期61至90日	3.07%	391	(12)
逾期90日以上	8.33%	12	(1)
		25,907	(6,160)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財務風險因素 (續)

(a) 信貸風險 (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 (續)

貿易應收款項 (續)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收款項之年末虧損撥備與年初虧損撥備之對賬如下：

	貿易 應收款項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之虧損撥備	548
年內於損益確認之虧損撥備增加	6,866
年內撇銷為不可收回之應收款項	(1,254)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虧損撥備	6,160
年內於損益確認之虧損撥備增加	5,364
年內撇銷為不可收回之應收款項	(204)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虧損撥備	11,320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於經營溢利內呈列為減值虧損淨額。其後收回過往已撇銷的金額將計入同一項目。

倘貿易應收款項無合理的預期收回，該等貿易應收款項則會被撇賬。無合理預期收回的跡象，當中包括債務人未與本集團訂立還款計劃以及未按合約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認為，就交易方歷史違約率和當前財務狀況而言，其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未顯著增加。減值撥備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釐定，而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在經營溢利中列報為減值虧損淨額。其後收回過往已撇銷的金額計入同一項目。

(b)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維持充足的現金及透過獲取足夠的可用信貸融資提供資金的能力。董事透過貸款融資取得其他資金維持資金的流動性，對現金流量預測進行監管以維持其持續經營。

管理層監察本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隨時擁有足夠現金滿足營運需要，同時備有足夠未提取承諾借貸融資餘額，致使本集團不會超出任何借貸融資的借貸限額或違反任何借貸融資的契諾(如適用)。本集團實體所持超逾營運資金管理所需結餘的現金盈餘將投資於計息銀行賬戶及具有合適期限或流動性充足的銀行存款，以提供上述預測釐定的充足餘額。

下表就按照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止的剩餘期限將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納入相關到期日組別作出分析。表內所披露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合約利率或(如為浮動利率)根據於報告日期的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集團可被要求償還的最早日期，惟隨附應要求還款條款的長期銀行借貸除外。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具體而言，就包含應銀行全權酌情要求還款條款的銀行貸款而言，分析載列按照實體最早可被要求償還(即倘貸款人行使其無條件權利要求即時還款)的期間的現金流出。倘貸款人並無行使其無條件權利，則未貼現現金流量並不包括使用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銀行借貸的到期日分析則按照預設還款日期編製。

	應要求或 於1年內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未貼現 現金流出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隨附應要求還款條款的			
長期銀行借貸	23,624	—	23,6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632	—	2,632
租賃負債	1,750	3,060	4,810
	28,006	3,060	31,066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隨附應要求還款條款的			
長期銀行借貸	43,395	—	43,39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204	—	4,204
租賃負債	20	2	22
	47,619	2	47,6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概述有關按照貸款協議所載協定還款計劃還款並隨附應要求還款條款的銀行借貸的到期日分析。金額包括使用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考慮到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董事認為銀行將不可能行使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董事認為該等銀行借貸將根據貸款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日期償還。

	到期日分析—按照計劃 還款並隨附應要求還款條款的銀行借貸			
	1年內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5年以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0,646	13,592	—	24,238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6,082	24,325	17,125	47,532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借貸。本集團因浮息銀行借貸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但部分被以浮動利率持有的銀行現金所抵銷。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浮息借貸以港元計值。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倘以港元計值的借貸利率上升/下跌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年內除稅後虧損會增加/減少約9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81,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浮息借貸利率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進行資本管理旨在保障本集團能夠持續營運，以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輕債務。

本集團按照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乃按債務總額除資本總額計算。債務總額計算為借貸及租賃負債總額。資本總額計算為綜合財務報表所示「權益」。

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債務總額	28,111	43,417
權益總額	120,024	93,271
資本負債比率	23%	47%

公允值估計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擁有按公允值計量的任何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合理相若。就披露目的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值乃透過按本集團就類似金融工具可得之現行市場利率對遠期合約現金流量折現而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日後事件所作被認為在若干情況下是合理的預期，持續對估計及判斷進行評估。本集團就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按定義，所產生的會計估計大多將有別於有關實際結果。有重大風險造成下一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於下文闡述。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的假設釐定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管理層根據不同客戶的信貸概況、貿易應收款項賬齡、歷史結算記錄及與相關客戶的持續貿易關係等資料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進行減值評估。管理層亦考慮可能影響客戶償還未償還結餘能力的前瞻性資料，以於各報告期末就減值評估估算預期信貸虧損。所用關鍵假設及輸入數據的詳情披露於附註5(a)。

(b)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賬。在釐定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時，本集團已行使判斷並作出估計，尤其是評估(1)是否發生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任何跡象；(2)資產的賬面值是否有可收回款項的支持，倘為使用價值，則為根據資產的持續使用或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估計的未來現金流的淨現值；及(3)將於估計可收回款項應用的適用主要假設，包括現金流預測及適當的貼現率。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包括現金流預測的貼現率或增長率，可能對減值測試中使用的淨現值有重大影響。

(c) 所得稅

本集團須於香港繳納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有眾多難以確定最終稅項之交易及計算方法。本集團按照會否出現額外應繳稅項之估計確認預期稅務審核事宜所產生之負債。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與起初記賬之金額不同，有關差額將會影響作出有關決定期內之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當管理層認為未來很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以用作抵扣暫時性差異或稅項虧損時，與若干暫時性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就會被確認。倘預期與原來的估計不同，該差異將影響到該估計改變期間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所得稅開支的確認。

7.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營運一個單一經營分部。該單一經營分部的報告形式與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形式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並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已確定為作出戰略決策的執行董事。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採購、加工及供應食材。

年內確認的收益總額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127,674	106,706

來自外部人士的收益產生自多名外部客戶，而向管理層呈報的收益按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客戶個別貢獻本集團收益超過10%。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名客戶的收益為10,966,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

8.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政府補助(附註)	33	3,844
雜項收入	100	16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30	-
	263	4,008

附註：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補助約3,844,000港元則為來自防疫抗疫基金項下保就業計劃及其他計劃的補助，與新型冠狀病毒有關。該等補助並無隨附未達成條件或其他或然條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存貨成本	83,526	69,29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0)	18,382	16,969
佣金	433	641
核數師酬金		
—審核相關服務	900	918
—非審核服務	—	7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5)	3,670	3,396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6)	2,204	1,812
經營租賃(短期租賃)	195	206
運輸費用	10,459	9,549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5,364	6,866
專業及諮詢費用	3,747	2,265
其他開支	9,234	6,416

1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a) 年內僱員福利開支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及津貼	16,746	15,296
退休福利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652	690
其他	984	983
	18,382	16,969

1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續)

(b) 董事酬金

於本年度本公司各董事的酬金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僱主的退休金	其他福利	總計
	袍金 千港元	千港元	計劃供款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許國偉先生(主席)(附註(a))	300	-	-	-	300
廖子情先生(副主席)(附註(b))	-	1,200	18	610	1,828
鍾學勇先生(行政總裁)(附註(c))	300	-	-	-	300
胡淑君女士(附註(d))	-	300	9	132	441
非執行董事					
黃忠揚先生(附註(e))	42	-	-	-	42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祺敏先生	156	-	-	-	156
梁帥聰先生(附註(f))	76	-	-	-	76
蕭鎮邦先生(附註(f))	76	-	-	-	76
羅少傑先生(附註(g))	78	-	-	-	78
李安梨女士(附註(g))	78	-	-	-	78
	1,106	1,500	27	742	3,375

附註：

- (a) 許國偉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 (b) 廖子情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由董事會主席調任為副主席。
- (c) 鍾學勇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成為行政總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僱員福利開支 – 包括董事酬金 (續)

(b) 董事酬金 (續)

- (d) 胡淑君女士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 (e) 黃忠揚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 (f) 梁帥聰先生及蕭鎮邦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g) 羅少傑先生及李安梨女士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僱主的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其他福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廖子情先生(主席)	-	609	18	610	1,237
胡淑君女士(行政總裁)	-	600	18	264	882
非執行董事					
黃忠揚先生	84	-	-	-	84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安梨女士	156	-	-	-	156
吳祺敏先生	156	-	-	-	156
羅少傑先生	156	-	-	-	156
	552	1,209	36	874	2,671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放棄收取本集團公司支付或應支付的任何酬金且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以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作為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1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續)

(b) 董事酬金 (續)

(i) 董事之退休福利

概無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任何董事有關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的其他服務而支付或應收任何退休福利(二零二一年：無)。

(ii) 董事之離職福利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提早終止委任而向本公司董事支付任何付款作為賠償(二零二一年：無)。

(iii) 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代價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就擔任本公司董事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任何款項(二零二一年：無)。

(iv) 有關有利於董事、由有關董事控制的法團及與其有關連的實體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之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有利於董事、由有關董事控制的法團及與其有關連的實體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二零二一年：無)。

(v)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之重大權益

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訂立且本公司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末或任何時間仍然存續的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二零二一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續)

(c) 五名最高薪人士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兩名董事(二零二一年：兩名董事)，彼等的酬金反映於上文呈列的分析。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餘下三名人士(二零二一年：三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工資及津貼	1,225	1,202
花紅	278	50
退休福利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51	49
	1,554	1,301

上述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酬金範圍		
零至1,000,000港元	3	3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以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作為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融資成本－淨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	582	1,070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59	1
融資成本	641	1,071
利息收入	(48)	(655)
融資成本－淨額	593	416

12. 所得稅開支／(抵免)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以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二一年：16.5%) 的稅率計算，惟合資格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8.25%計算除外，此乃根據由二零一八／一九課稅年度起生效的兩級利得稅率制度而定。

扣除自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開支／(抵免)指：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本年度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357
遞延所得稅(附註17)	106	(673)
所得稅開支／(抵免)	106	(3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抵免)(續)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的稅項與理論上按香港稅率計算所得金額的差異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10,852)	(8,560)
按香港利得稅率 16.5% 計算的稅項	(1,790)	(1,412)
不可扣稅開支	1,699	1,800
毋須課稅收入	(36)	(65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357
未確認暫時性差異的稅項影響	107	43
動用未確認暫時性差異	—	(253)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37)	(3)
確認過往並無確認之稅項虧損	263	183
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及其他暫時性差異之稅項影響	—	(374)
所得稅開支／(抵免)	106	(316)

13.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1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10,955)	(8,240)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417,414	1,260,000
每股虧損(以每股港仙列示)	(0.77)	(0.65)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並無擁有任何已發行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俱、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20,513	12,823	7,615	3,000	43,951
添置	-	-	240	2,047	2,287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20,513	12,823	7,855	5,047	46,238
添置	888	-	222	1,246	2,356
出售	-	-	-	(190)	(190)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1,401	12,823	8,077	6,103	48,404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2,739	1,464	3,927	2,199	10,329
年內撥備	610	939	1,042	805	3,396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3,349	2,403	4,969	3,004	13,725
年內撥備	623	939	1,070	1,038	3,670
出售	-	-	-	(190)	(190)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972	3,342	6,039	3,852	17,205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7,164	10,420	2,886	2,043	32,513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7,429	9,481	2,038	2,251	31,199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折舊開支約1,67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661,000港元)及約1,99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735,000港元)已分別計入銷售成本以及銷售及行政開支。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約23,62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43,395,000港元)由價值為約6,321,000港元之樓宇及價值為約38,618,000港元之使用權資產(二零二一年：價值為約16,381,000港元之樓宇及價值為約46,965,000港元之使用權資產)作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租賃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款項

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以下有關租賃的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45,174	46,965
樓宇	4,325	20
	49,499	46,985
租賃負債		
流動	1,562	20
非流動	2,925	2
	4,487	22

本集團通過租賃安排獲得控制各種物業使用一段時間的權利。租賃安排是個別協商的，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和條件，包括租賃付款和1至2年的租賃期限。二零二二財政年度添置使用權資產為約4,71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38,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租賃土地的所有權益均位於香港，租期介乎10至50年。

16. 租賃(續)

(b)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款項

表內列示以下有關租賃的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租賃土地	1,791	1,791
樓宇	413	21
	2,204	1,812
利息開支(計入融資成本)	59	1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計入銷售成本以及銷售及行政開支)	195	206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約為44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25,000港元)。

(c) 未來租賃付款

未來租賃付款的到期情況如下：

	未來 租賃付款 千港元	利息 千港元	現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年內	1,750	(188)	1,562
1年後但2年內	3,060	(135)	2,925
	4,810	(323)	4,487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年內	20	—	20
1年後但2年內	2	—	2
	22	—	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賬目的淨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706)	(2,379)
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計入)(附註12)	(106)	673
於年末	(1,812)	(1,706)

當有合法可執行權利互相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以及當遞延所得稅乃關於同一財政機關時，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能夠互相抵銷。

未計及同一稅務司法權區所抵銷結餘，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稅項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1,143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1,143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169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312

17. 遞延所得稅 (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加速 稅項折舊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2,379)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470)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2,849)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275)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124)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8,75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7,993,000港元)可用作抵銷未來溢利。因為未來溢利來源的不可預測性，概無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18.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投資成本	1,000	1,000
分佔收購後虧損	(807)	(725)
	193	275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275	719
分佔年內虧損	(82)	(444)
於三月三十一日	193	2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詳情列示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所有權 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計量方法
中熙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50%	生產烘焙產品	權益

中熙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為一間私營公司，其股份並無取得市場報價。

並無與本集團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有關的或然負債，及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合營企業本身並無或然負債。

一間合營企業之財務資料概述

下文載列中熙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述，乃使用權益法入賬。

財務狀況表概述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流動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1	531
其他流動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流動資產總額	531	531
其他流動負債	(250)	(136)
非流動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	155
資產淨值	386	550
於合營企業50%權益	193	275

18.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全面收益表概述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	230
年內虧損	(164)	(887)
分佔合營企業50%虧損	(82)	(444)

1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	21,005	19,747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167	286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958	37,431
總計	67,130	57,464
金融負債		
— 貿易應付款項	2,110	3,893
— 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522	311
— 借貸	23,624	43,395
總計	26,256	47,599
租賃負債	4,487	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		
—關聯方(附註28(b))	49	54
—第三方	20,956	19,693
	21,005	19,747
其他預付款項	7,043	7,792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167	286
	8,210	8,078
減非流動部分：按金及預付款項	(4)	(17)
計入流動資產的按金及預付款項	8,206	8,061

(a)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32,325	25,907
減：虧損撥備	(11,320)	(6,160)
	21,005	19,747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及以港元計值。

20.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續)

(a) 貿易應收款項 (續)

本集團通常授予其客戶介乎0至120天(二零二一年: 0至120天)的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列示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1至30天	4,984	9,220
31至60天	2,670	3,991
61至90天	2,482	1,538
91至120天	3,441	1,289
120天以上	18,748	9,869
總計	32,325	25,907

本集團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應用簡化方法為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其中容許就貿易應收款項使用整個存續期的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等應收款項乃根據共有的信貸風險特性及自發票日期起計的賬齡進行分組。有關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5(a)。

於報告日，本集團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擔保抵押品。

21. 存貨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原材料	386	553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分別為約83,526,000港元及約69,297,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銀行現金	44,958	37,431

附註：

- (a) 該金額指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b) 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按以下貨幣計值：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港元	44,881	37,385
美元	46	15
日圓	25	25
澳元	6	6
	44,958	37,431

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關聯方(附註28(b))	5	7
—第三方	2,105	3,886
	2,110	3,89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員工成本應計費用	1,971	1,960
—應付佣金	8	18
—其他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414	1,212
	3,393	3,190
	5,503	7,083

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a) 貿易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0至30天	1,634	3,144
31至60天	402	684
61至90天	74	65
	2,110	3,893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24. 借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流動，有抵押		
須於一年內償還，但載有應要求還款條款的銀行借貸 (附註)	10,400	5,353
須於一年後償還，但載有應要求還款條款的銀行借貸 (附註)	13,224	38,042
借貸總額	23,624	43,395

所有借貸 (包括載有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 按攤餘成本列賬。

借貸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及以港元計值。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加權平均利率分別為1.60%及2.02%。

附註：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約23,624,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約43,395,000港元) 以樓宇及使用權資產 (價值分別為約6,321,000港元及約38,618,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分別為約16,381,000港元及約46,965,000港元)) (附註15) 及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借貸(續)

於報告期末，須按計劃償還的銀行貸款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10,400	5,353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3,619	5,441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9,605	16,855
五年後	—	15,746
借貸總額	23,624	43,395

該等到期款項根據貸款協議所載計劃償還日期計算，且忽略任何按要求償還條款。

若干銀行融資須達成契約後方告作實。倘違反契約，提取的融資將按要求償還。此外，若干定期貸款協議包含的條款賦予貸款人在任何時候全權酌情決定要求立即還款的權利，不論契約是否已遵守以及計劃的還款義務是否已履行。

管理層定期監測其遵守該等契約的情況。本集團及時按定期貸款的計劃還款，管理層認為，只要繼續符合該等要求，銀行不太可能行使其酌情決定權要求償還。有關本公司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5 (b)。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違反有關提取融資的契約(二零二一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股本及股份溢價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000,000	20,000	-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1,260,000	12,600	46,971
於股份認購完成時發行新股份	252,000	2,520	35,280
發行新股份的交易成本	-	-	(100)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512,000	15,120	82,1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

	銀行借貸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48,536	3	48,539
現金流量變動：			
年內還款	(5,141)	(19)	(5,160)
已付利息	(1,070)	(1)	(1,07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6,211)	(20)	(6,231)
其他變動：			
已資本化新租賃	–	38	38
利息開支	1,070	1	1,071
其他變動總額：	1,070	39	1,109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43,395	22	43,417
現金流量變動：			
年內還款	(19,771)	(253)	(20,024)
已付利息	(582)	(59)	(64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20,353)	(312)	(20,665)
其他變動：			
已資本化新租賃	–	4,718	4,718
利息開支	582	59	641
其他變動總額：	582	4,777	5,359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3,624	4,487	28,111

27.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香港合資格僱員參與強積金計劃，此定額供款計劃由一名獨立受託人管理。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由一名獨立受託人控制的基金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例，僱主及其僱員均須按規例訂明的5%為計劃供款，惟上限為1,500港元。本集團有關強積金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所指明的利率作出所規定供款。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將界定供款計劃下的被沒收供款約31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94,000港元)用於降低其現有供款水平。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被沒收供款可用於扣減未來供款(二零二一年：零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於損益確認的總開支約為65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690,000港元)。

28. 關聯方交易

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一方能夠直接或間接對本集團所作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有關各方即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關聯方可能為個人(即主要管理層成員、高持股量股東及／或彼等的近親)或其他實體，包括本集團屬個人的關聯方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受到共同控制的各方亦被視為關聯方。

董事認為，下列公司為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本集團曾有重大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姓名	與本集團的關係
永昌富有限公司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廖子情先生擁有實益權益
歐潔英	該業務的擁有人為廖子情先生之關聯人士
萬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	該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許國偉先生。

[#] 關聯方名稱已從萬谷天空農場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萬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自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一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的關聯方資料外，下文概述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本年度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重大交易，以及於本年末關聯方交易結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關聯方交易(續)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持續關聯方交易		
向關聯公司出售貨物		
— 永昌富有限公司	612	570
向關聯方購買貨物		
— 歐潔英	16	48
向關聯公司支付服務費		
— 萬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561	—

(b) 與關聯方的結餘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收永昌富有限公司款項	49	54
應付歐潔英款項	(5)	(7)

與關聯方的結餘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及以港元計值。

(c)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本集團執行董事。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薪酬於附註10披露。

29.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

以下為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名單：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國家/地點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主要活動/營業地點	母公司直接持有的 普通股比例	本集團所持有的 普通股比例
Eminent Ace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投資控股/香港	100%	-
日新食品貿易(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加工及分銷蔬菜及 其他食物/香港	-	100%
獅城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投資控股/香港	-	100%
康意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港元	持有物業及投資/香港	-	100%
星盈控股有限公司	塞舌爾	1美元	投資控股/香港	100%	-
東蒼物流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物流服務/香港	-	100%
優愉有限公司	薩摩亞	100美元	投資控股/香港	100%	-
來旭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持有物業及投資/香港	-	100%
泉興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持有物業及投資/香港	-	100%
Wonderful Link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投資控股/香港	100%	-
欣思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投資控股/香港	-	100%
Global Po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投資控股/香港	1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國家/地點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主要活動/營業地點	母公司直接持有 的普通股比例	本集團所持有的 普通股比例
奧俊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投資控股/香港	-	100%
中國萬天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提供管理服務/香港	100%	-
Great Poi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投資控股/香港	100%	-
Great Point Strategic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投資控股/香港	-	100%
Great Point Technolog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投資控股/香港	-	100%
尚源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投資控股/香港	-	100%
青源環保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投資控股/香港	-	1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6,096	16,095
		16,096	16,095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77,167	40,838
		77,167	40,838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	–
		(1)	–
流動資產淨值		77,166	40,838
資產淨值		93,262	56,933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120	12,600
股份溢價	30(a)	82,151	46,971
其他儲備	30(a)	6,295	6,295
累計虧損	30(a)	(10,304)	(8,933)
權益總額		93,262	56,93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為簽署。

董事
許國偉

董事
廖子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附註b)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46,971	6,295	(8,381)
年內虧損	-	-	(552)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46,971	6,295	(8,933)
發行新股份	35,280	-	-
發行新股份的交易成本	(100)	-	-
年內虧損	-	-	(1,371)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82,151	6,295	(10,304)

(b) 本公司其他儲備主要指二零一六年重組後本公司附屬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與資產淨值之間的差額。

31. 比較數字

綜合財務報表的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呈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財務資料概要

下文載列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其內容乃摘錄自己刊發財務報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127,674	106,706	154,078	185,939	176,841
毛利	18,745	13,248	19,225	43,955	44,590
除所得稅前(虧損)/ 溢利	(10,852)	(8,560)	(3,572)	20,353	27,523
年內(虧損)/溢利及 全面收入總額	(10,958)	(8,244)	(4,746)	16,059	22,861
總資產	155,450	145,582	160,503	150,736	130,688
總負債	35,426	52,311	58,988	39,675	35,653
資產淨值	120,024	93,271	101,515	111,061	95,035